

标段编号: 4403922025102100101Y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货物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铁阅海境等三个项目智能门锁采购及安装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集宝佳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1月10日

相关项目的业绩表

投标人：深圳市集宝佳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深圳市门老爷科技有限公司	前海时代广场5-2地块公寓甲门的智能锁项目采购合同	深圳市		2025	77. 4	
厦门特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19TP01地块主体工程、毛坯装修工程、室外配套工程智能门锁采购及安装合同	厦门市		2023	53.12	
上海陆家嘴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前滩晶耀名邸入户门智能锁采购安装工程合同	上海		2019	131. 2	
扬州龙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文昌雅园项目智能锁供货及安装合同	扬州		2022	130. 825	
青岛中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开发区分公司	岔河项目融资区一期（7#-10#）密码锁供货及安装合同	青岛		2023	85.92	

提示：要求附项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合同扫描件、用户证明等）。

1. 前海时代广场5-2地块公寓甲门的智能锁项目采购合同-774000元

产品/材料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方）：深圳市门老爷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油第二工业区 207 栋二段二层

乙方（供应方）：深圳市集宝佳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马安堂社区布龙路 339 号鸿生源信息产业园 B、C 栋 B301-1

甲方根据本单位 前海时代广场 5-2 地块公寓装甲门的智能锁 项目施工之需要，向乙方采购，同时乙方愿意出售本合同约定之产品/材料。甲乙双方依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行业规范及技术要求等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采购产品/材料的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合同条款，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采购内容清单与合同价款

1、采购内容清单（或以附件形式另附清单）

序号	产品/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	备注
1	智能锁	V20X	樘				
2							
3							
合计：大写 <u>柒拾柒万肆仟元整</u>							

2、依照上述采购内容清单，合同总价/暂定总价为人民币 774000 元。

3、采购内容清单中所写“数量”为暂定数量，以合同单价为依据，根据甲方需求以实际到货验收合格的数量结算。本合总价已包括产品/材料成品价、包装费、运输费、质保及售后服务费用等，此单价含税金(13%增值税专用发票)，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实际到货的合格产品/材料总金额超过或预计将超过本合同总价或暂定总价的 20 %时，双方须按与本合同相同的价格、付款结算方式及其它合同条款另行签订合同。

第二条 付款、结算方式及期限

1、自本合同签订之后，待项目正式下单时，甲方支付总合同的 20%（人民币：154800 元）款项为预付款。

2、在甲乙双方约定的交货日期前一周内，乙方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交货，甲方在收到乙方产品/材料并验收合格后。按月结方式，付款至实际交货产品/材料款的 80%。

第十五条 合同附件

附件一：采购内容清单

附件二：乙方资质

附件三：产品/材料图纸

附件四：质量要求/技术参数表

附件五：《产品/材料采购补充协议》

甲 方：	深圳市门老爷科技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集宝佳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油第二工业区 207 栋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马安堂社区布龙路 339 号鸿生源信息产业园 B、C 栋 B301-1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136-755-26643288	电 话：	/
传 真：	+86-755-2640 8891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国寿大厦支行	开 户 银 行：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红岭北路支行
账 号：	9550580053612700239	账 号：	41005300040043860
签 订 日 期：	年 月 日	签 订 日 期：	年 月 日

2. 2019TP01地块主体工程、毛坯装修工程、室外配套工程智能门锁采购及安装合同—531200元

2019TP01 地块主体工程、毛坯装修工
程、室外配套工程智能门锁采购及安装合同



合同编号: TFG.H.[2021].GC.23.3024

需方: 厦门特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供方: 信和宜(厦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厦门市思明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为明确供需双方的权利义务，供需双方经友好协商，就 2019TP01 地块主体工程、毛坯装修工程、室外配套工程 智能门锁采购及安装有关事宜达成一致，并签订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1、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2019TP01 地块主体工程、毛坯装修工程、室外配套工程

工程地点： 厦门市同安区西福路

1.2 工程业主： 厦门嘉湾房地产有限公司

2、货物数量及价格

2.1 本合同所称“货物”是指供方按本合同要求及需方通知要求，向需方提供的材料及所有相关技术资料和证明文件。

2.2 本合同计价货币、结算货币和支付货币均为人民币。

2.3 货物的名称、数量、品牌商标、规格型号、具体单价细目详见下表。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智能门锁	X102	史丹利	套			531200.00	含安装、含机 械替代锁
人民币(大写)：伍拾叁万壹仟贰佰元整							合计：531200.00	

2.4 供方属于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或小规模纳税人。根据上述 2.3，本合同含税总价（暂定）共计 531200.00 元（大写：伍拾叁万壹仟贰佰元整）。其中，不含税金额为 470088.50 元，增值税为 61111.50 元（增值税税率按 13% 计）。本合同总价按含税价计取。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若遇到税率调整，不含税金额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增值税税额按调整后的税率重新计算，并以发票开具时的税率为准。最终实际结算金额若因施工过程变更而需增加采购且增加采购的金额达到本合同总价 20% 及以上时，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5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公制计量单位。

2.6 第 2.3 款表格中约定的货物数量为暂估数量，是需方根据工程图纸和业主书面指令要求计算的材料需用量。如货物数量和运抵现场数量超过工程实际下单的数量，超过部分由供方自行运回，产生的费用由供方自行承担。需方需要货物数量多于上述暂估数量时，供方应积极配合进行生产、供应以满足工程施工的实际需要。

2.7 供货量计量规则：按经双方签字确认的 实际供货量 进行结算。

2.8 上述合同总金额是依据需方在 2.3 款表格中的暂估数量计算得出的暂估总价，合同最终结算总价以供需双方共同验收的实际合格供应量乘以本合同单价为准。

2.9 上述单价、合同总金额以及最终结算总价均已包含货物价款、税金、包装费、保险费、运输费、装/卸费、过江过路过桥费、安装费以及其他运抵并卸货至需方指定交货地点的一切费用；包括货物被允许用于工程前所需进行的首次进场试验、检验费用，厂家应提供防火性能检测及型式检测（如有），检测机构须经需方同意；包括售后服务以及市场价格涨幅等的各类风险费用以及其他所有相关服务费用。需要经测试、调试才能满足本合同质量标准、技术标准要求的，该单价、合同总金额以及最终结算总价均已包括了测试、调试直至满足其质量标准、技术标准要求所需的一切工作内容及其费用支出。

2.10 本合同综合单价已综合考虑相应配合管理费用。

3、质量要求

3.1 本合同项下的供应材料均应符合现行中国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

3.2 本合同项下的所有材料均应符合设计规范要求以及图纸的要求。

3.3 供方的产品应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需方 ISO14000 环境体系要求，不能对施工环境造成污染；同时，该货物还应该符合需方 OHSMS18000 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标准的要求，不能对接触货物的有关人员及竣工后的使用人员的健康造成危害。

3.4 本合同项下的供应材料技术参数要求：

3.4.1 开启方式包含密码、指纹、机械钥匙；

3.4.2 满足 GA 374-2001《电子防盗锁》、GA 701-2007《指纹防盗锁通用技术条件》中的 B 级防盗要求，机械锁钥匙满足 GAT 73-2015《机械防盗锁》中 C 级防盗的要求。

3.4.3 前锁、后锁、把手需采集锌合金或同等材质；锁舌需采用实心 304 不锈钢；锁芯主要传动机构需采用 304 不锈钢；

3.4.4 门锁需具备辅助电源应急开锁功能；

3.4.5 需提供装修机械锁，并先行安装满足验收要求的替代机械锁；

3.4.6 指纹头要求为半导体。

4、质量保证期

4.1 本合同项下货物质量保证期为具体执行总包人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本工程《房屋建设工程质量保修书》相关质量保修期条款的约定。

特别要求：质量保证期自第一次集中办理房屋交付手续之日起算；若第一次集中办理房屋交付手续之日起本工程尚未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证明的，则以竣工

未及时申报花名册或劳务（劳动）合同，导致无法申报工伤或发生劳动争议，所发生的费用和赔偿，由供方自行与工人或工人家属协商解决并承担费用，若因此导致需方承担连带责任或支付/垫付相应款项，包括但不限于仲裁费、诉讼费、赔偿金、鉴定费、合理的律师费等，需方有权全额向供方追偿，并有权直接从应付款项中扣抵。

22.5 本合同一式陆份，需方执肆份，供方执贰份。

22.6 附件 1《廉洁承诺书》系双方签订本合同的一个必备条件。供方已知悉该承诺书内容，并愿遵守该承诺书的有关承诺，否则应视情节轻重，向需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20%的违约金。

22.7 本合同附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廉洁承诺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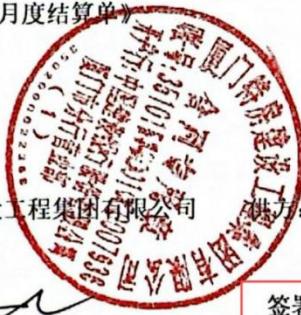
附件 2：《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承诺书》

附件 3：《工程材料月度结算单》

（以下无正文）

需方：厦门特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供方：信和宜（厦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4 年 12 月 10 日

授权书

兹证明我公司，即史丹利五金工具（上海）有限公司，在福建区域，
授权【信和宜（厦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供应史丹利百得集团生产的
【“STANLEY”】品牌的智能锁产品，并提供安装和售后等服务，并在货
物到达项目现场安装调试完毕后向项目合约方出具正本的【产品质保
书】。除我方授权外的任何公司参与投标，我方不会予以供货及不予提
供售后保证。
【信和宜（厦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作为独立法人，独立承担其
与项目约定责任，本授权不构成我司对【信和宜（厦门）智能科技有限
公司】的任何担保。

该项目授权有效期自 2023年1月1日 至 2024年12月30日。

特此证明。



THE STANLEY WORKS (Shanghai) Co., Ltd.
史丹利五金工具（上海）有限公司
263 Meisheng Road, Shanghai Pilot Free Trade Zone, China
中国 上海 自由贸易试验区美盛路 263 号
服务热线：400-9952-580
官网：www.stanleylockcn.com

3. 上海前滩晶耀名邸入户门智能锁采购安装工程合同—1312000元

智能锁采购合同

采购方：上海陆家嘴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方：史丹利东铁（上海）五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甲方为建设上海前滩晶耀名邸工程项目之需要，与乙方就~~入户门智能锁~~采购安装一事，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材料名称、规格型号/技术参数、单位、数量、金额：~~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含税单价(元)	税率(%)	含税金额(元)	备注
1	STANLEY 智能锁	Z100	套			13	1312000.00	合同价款已含安装及售后服务
合同含税总价金额(大写)：壹佰叁拾壹万贰仟元整								

备注：

- 以上货物数量为暂定数量（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项目实际需要增减数量，甲方减少数量的，不属违约；甲方增加数量的，甲乙双方同意按本合同其他条款执行），货款结算以实际验收合格交付的货物数量为准。
- 上表单价为结算单价，单价包含但不限于货物原价、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二次搬运费、安装费、成品保护费、保险费、税费、试验检测费、售后及技术指导、质保等一切费用。
- 乙方申请付款时，中标单位乙方须开具税率为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国家税率有调整按税前单价不变税后按调整后的税率确定的单价结算），否则，采购单位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 若本条表格中未列明具体材料/设备名称、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要求，则以采购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现行国家法律法规、行业规范、标准及施工图纸设计要求进行验收；合同服务期限：自中标之日起至工程交付完成止。

三、产品交货安装期限、交货安装地点及交货方法。

1、交货安装期限：甲方有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要求乙方分批次供货安装，乙方在收到甲方每批材料供货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将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并由乙方负责卸车安装，所产生的费用和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应于2018年4月20日前完成200套供货及安装，其余部分于2018年5月30日前供货及安装完成。乙方代表必须在收到供货通知书进行确认回执。乙方在交货时应附供货清单、厂家的质量说明书、保证书、产品合格证、检测报告等，否则，采购方甲方有权拒收。

2、交货摆放安装地点：上海前滩晶耀名邸工地现场（具体以甲方指定的位置为准）。

3、交货方法：

(1) 乙方负责将材料运至甲方指定的项目建设工地，并负责卸货、摆放、安装至甲方指定



地点，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在未取得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乙方后不得私自随意在工地现场卸货，否则，造成货物的损毁、灭失等情况全部由乙方承担。

(2) 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自乙方将货物运至交货地点卸货、摆放、安装完毕，且验收通过并交付完成后由甲方承担，否则，货物毁损、灭失等一切风险由乙方承担。

四、产品的验收及异议的处理

1、验收人及相应的验收文本附件：货到工地且乙方完成摆放安装后，由甲方委托代理人，会同业主方代表、监理方代表（视业主要求确认）进行验收，并将验收单据交乙方作为验收凭证。

2、验收方法：以甲方、业主及监理共同确定的验收方式为准。

3、数量验收

材料数量以现场实际验收交付的数量为准。如有数量异议，甲方应在货物摆放安装实际验收交付后3个工作日内提出，否则视为乙方交付的货物数量符合约定。

4、质量验收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规范和合同约定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等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常使用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满意的性能。乙方产品均经严格的检验和测试，保证质量完全合格。

(1) 验收货物安装后验收时如有发现任何损坏、缺陷、缺少等外观质量问题，甲方应在验收货物后3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出。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现非外观质量问题，应在3个工作日内及时向乙方提出。乙方在收到甲方异议通知后，应当天作出答复，并在三天内对于问题产品作出无偿更换、退货等处理。

(2) 因质量、验收发生争议，双方同意共同取样并送交权威检测部门或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进行检测，并以该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质量有问题，检测费由乙方承担，并赔偿因质量问题延误工期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质量无问题，检测费由甲方承担（按验收规定应进行抽检检测的情况除外）。若任何一方怠于履行配合共同取样送检的义务，守约方有权通知对方后3日内自行委托有资质相关检测单位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五、付款方式：

1、乙方申请付款时，乙方必须开具税率为13%的增值税材料专用发票（在合同履行期间，若国家税率调整，则不含税单价不变，含税单价随税率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即税率上调或下调，结算价相应上调或下调），否则，甲方有权拒付当期应付款项和以后应付款项拒绝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2、结算方式：材料数量以现场实际验收安装交付的数量为准；结算单价按本合同第一条约定的单价执行。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发生市场价格变动，则按本款以下第(1)方式处理：

(1) 合同履行中，不论市场价格是否调整，双方均同意按本合同单价进行结算，不作价格调整除税率调整外。

(2) 合同履行中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如调整后价格低于合同单价，则按市场价格开具有效增值税材料发票进行结算，调整后的单价以甲乙双方确认为准；如调整后单价高于合同单价，则不允许调整价格，按本合同第一条约定的合同单价进行结算；本合同材料未列入工程所在地

时合同终止。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上海陆家嘴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华路 37 号 612 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630634198E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钱建雄
联系电话:
签订地点: 上海浦东新区

乙方(盖章): 史丹利东铁(上海)五金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中春路 7001 号 1 幢 1111 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619120344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朱雯
联系电话:
订立时间: 2018 年 2 月 12 日

4. 文昌雅园项目智能锁供货及安装合同—1308250.00元

文昌雅园项目智能锁供货及安装合同

甲方（需方）：扬州龙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供方）：扬州西奥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充分协商，就文昌雅园项目入户门智能锁具供应事宜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一、产品数量、合同价款、供货方式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套)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智能门锁	史丹利 Stanley	X-300	[REDACTED]	[REDACTED]	1308250.00	黑色
2	智能门锁	巨力	C-02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黑色
开锁方式：指纹开锁、刷卡开锁、密码开锁、钥匙开，app 远程开锁							
合同暂定总价（大写）[REDACTED]（按实际安装数量结算），其中不含税价 [REDACTED]元、税金 [REDACTED]元，税率 13%。							

- 1、上表中数量为暂定数量，由甲方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数量，并以甲方发出的订购单为准。
- 2、合同实际货款按需方实际收货数量计算。合同实际货款中已包含锁具自身的价格、制作费、包装费用、工程替代锁费用、上下力费、水电费、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材料检验试验费用及成品保护费用、与其它工种配套费用、上楼层垂直运输费用、运输费用、装卸费用、安装调试、总包协调费、资料费、技术指导及技术培训费用以及售后服务费和管理费、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全费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结算时不因原材料价格、人工及机械费上调，国家政策等其它不可见因素而上调。
- 3、在合同的履行过程中，若乙方所提供的商品的质量、性能或所提供的技术服务不能满足本合同及相关国家标准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合格产品，或终止合同要求赔偿。

偿责任。

十二、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签约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其他

- 1、本合同一式六份，双方各只执三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2、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力。

甲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人):

日期: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七日

盖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人): 万杰

日期: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七日

盖章:



3. 岱河项目融资区一期 (7#-10#) 密码锁供货及安装合同-859200.00

材料采购合同 (2022 年版)

合同编号:

岱河项目融资区一期 (7#-10#)
密码锁供货及安装合同



订货人 (全称): 青岛中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开发区分公司

供货人 (全称): 青岛元润亚萨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GF-2000-0101

工业品买卖合同

订货人（全称）：青岛中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开发区分公司住所地：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金沙滩路917号法定代表人：李建峰供货人（全称）：青岛元润亚萨智能工程有限公司住所地：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同兴路677号3号楼2单元1603户法定代表人：金继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了明确合同双方在材料采购和供应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遵循平等、自愿、诚信和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于【2023】年【11】月【8】日在青岛市黄岛区（以下简称“合同签订地”）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信守。

第一条 工程名称 岔河项目融资区一期（7#-10#）密码锁供货及安装工程

第二条 材料标的、数量、价款及交（提）货时间

标的名称	牌号 商标	规格 型号	生产 厂家	计量 单位	数 量	单 价	金 额	合 计	交（提） 货时间
密码锁	史丹利	X10	史丹利五金工具（上海）有限公司	把				859200.00	
合计									

识别方式：指纹、密码、钥匙、卡、NFC、小程序临时密码一握即开，防猫眼开启设计，支持天地钩联动、五重智能开启方式，镁铝合金外壳一体成型，半导体识别模块安全迅捷。

签约含增值税（税率13%）的合同总价（暂定）为：

<p>订货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p> <p>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金沙滩路917号</p> <p>法定代表人：</p> <p>委托代理人：</p> <p>电 话：85699506</p> <p>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市北第三支行</p> <p>帐 号：3803 2332 0900 0002 842</p> <p>税 号：91370211679060797C</p> <p>经办人：</p>	<p>供货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p> <p>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同兴路677号3号楼2单元1603户</p> <p>法定代表人：3702030362266</p> <p>委托代理人：</p> <p>电 话：0532-82657837</p> <p>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贵州路支行</p> <p>帐 号：245540912179</p> <p>税 号：91370203MA3R524B57</p> <p>经办人：</p>
<p>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监制</p>	

授 权 书

兹证明我公司，即史丹利五金工具（上海）有限公司，在青岛区域，授权【青岛元闰亚萨智能工程有限公司】供应史丹利百得集团生产的【“STANLEY”】品牌的智能锁产品，并提供安装和售后等服务，并在货物到达项目现场安装调试完毕后向项目合约方出具正本的【产品质保书】。除我方授权外的任何公司参与投标，我方不会予以供货及不予提供售后保证。

【青岛元闰亚萨智能工程有限公司】作为独立法人，独立承担其与项目约定责任，本授权不构成我司对【青岛元闰亚萨智能工程有限公司】的任何担保。

该项目授权有效期自 2023年1月1日 至 2024年12月30日。

特此证明。



THE STANLEY WORKS (Shanghai) Co., Ltd.
史丹利五金工具（上海）有限公司
263 Meisheng Road, Shanghai Pilot Free Trade Zone, China
中国上海 自由贸易试验区美盛路 263 号
服务热线：400-9952-580
官网：www.stanleylockcn.com

参选人业绩证明资料真实性由参选人负责，并加盖公章。若比选人查实上述信息 不真实，参选人将负全责。

产品质量合格证

尊敬的用户，感谢您选用本公司产品，请阅读 填写并妥善保存此保修卡。

序列号		产品型号		生产日期
安装日期	年 月 日	门种类	(木门/钢门) 门厚度 (mm)	QC03 2013.3.22 检验员
客户姓名		客户电话		
客户地址				
代理商名		安装人		
其他信息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验
INSPECTION
CNAS IB0245

160021022463

160021020992

(2019)国认监认字(274)号

公京检第 2014414 号

检验报告

产品名称: Stanley 智能锁

型号规格: X10

受检单位: 郡翼智能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型式检验



报告日期 2021年1月7日 [公章]

国家安防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北京)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验检测专用章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014414 号

共 18 页 第 1 页

产品型号、名称	X10 型 Stanley 智能锁		
受检单位	郡翼智能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任务来源	郡翼智能科技（厦门）有限公司委托		
受检单位 通讯资料	地 址	厦门市思明区东浦路 58 号 A 栋 1301	
	邮政编码	/	电 话 13950012914
抽样单编号	公京检（抽）2000529 号		
抽样日期	2020 年 9 月 14 日	抽样地点	仓库
抽样基数	10 把	样品数量	4 把
生产编号、批号	20200830	样品收到日期	2020 年 9 月 23 日
检验依据	GA 374-2019 电子防盗锁		
	GB 21556-2008 锁具安全通用技术条件		
判定依据	GA 374-2019 电子防盗锁 单机型、A 级、I 级		
	GB 21556-2008 锁具安全通用技术条件中 4.10 条款 B 级		
检验日期	2020 年 9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 月 7 日		
检 验 结 论	经对郡翼智能科技（厦门）有限公司的 4 把 X10 型 Stanley 智能锁进行检验，所检项目的检验结果符合 GA 374-2019《电子防盗锁》单机型、安全级别 A 级和环境适应性等级 I 级、GB 21556-2008《锁具安全通用技术条件》中 4.10 条款 B 级的有关规定。 以下空白		
签发日期 2021 年 1 月 7 日		2021 年 1 月 7 日	
编制:	陶磊	审核:	李鹏飞 批准: 谢广生

检验检测专用章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014414 号

共 18 页 第 2 页

检验地点、检验用主要仪器设备

检验地点 (分包项目与现场 检验)	/ /
检验用主要 仪器设备	SC-500 沙尘试验箱 SP-0821 锁具插拔力闭合力试验 FLUKE87-V 数字万用表 ESD-30A 静电放电模拟器 Y51150/ZF 电动振动试验系统 B0200L 碰撞台 50m 纤维尺 DS 滴水试验装置 SP-0820 锁具扭矩试验机 RGM-4100 万能试验机 ESS-SDJ405F 高低温交变湿热试验箱 AP32MT310A 功率放大器 4242 功率计 STLP 9128E 天线 5m 法电波暗室 N5181A 信号源 CZF-3 水平垂直燃烧测定仪 游标卡尺 SP-0825 锁具防钻试验机 HS-10W 秒表 YWX/Q-016 盐雾试验箱
受检样品概述	X10 型 Stanley 智能锁可通过输入密码、指纹、卡片控制开锁。样机采用双路 4 节 DC1.5V 干电池供电。 样品编号： 整锁：1-4 号 机械应急防盗锁头：5-104 号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014414 号

共 18 页 第 3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1	外观检验	GA 374-2019: 电子防盗锁表面应无明显的变形、裂纹、褪色，也不应有毛刺、砂孔、起泡、腐蚀、划痕、涂层脱落等缺陷	1-4	符合要求	P
2	外壳防护等级试验	GA 374-2019: 电子防盗锁的外壳防护等级应符合 GB/T 4208-2017 中 IP52 等级的规定	2	IP52	P
3	信息保存功能检验	GA 374-2019: A 级电子防盗锁在断电 24h 后锁内保存的信息不应丢失, B 级电子防盗锁在断电 168h 后锁内保存的信息不应丢失, 电源恢复正常后, 电子防盗锁应能正常进行启闭	4	符合 A 级要求	P
		GB 21556-2008: 在电源掉电或更换电池时, 指纹防盗锁内已保存的信息不得丢失		符合要求	P
4	使用权限管理功能检验	GA 374-2019: 电子防盗锁应具有用户使用权限管理功能, 在添加或删除用户的过程中, 应具有相应的授权机制	1-4	符合要求	P
5	报警功能检验	GA 374-2019: 采用未授权的数字钥匙和/或 PIN 钥匙和/或生物钥匙在 5 min 内连续错误输入次数达到制造商文件中规定的次数时(次数范围: 1 ~ 5), 电子防盗锁应能给出报警提示和/或发出报警信息, 同时电子防盗锁应能自动进入无效输入状态, 且无效输入状态应至少持续 90s	1	符合要求	P
		GA 374-2019: 当拆除电子防盗锁的防护面时, 应能给出报警提示和/或发出报警信息		符合要求	P
		GB 21556-2008: 当连续三次实施错误操作及防护面遭受外力破坏时, 电子防盗锁应能给出声/光报警指示和/或报警信号输出		符合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014414 号

共 18 页 第 4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6	事件记录功能检验	GA 374-2019: 应能在电子防盗锁本体上对开锁、用户添加或删除等操作生成相应的事件记录，并能对事件记录进行查询，记录内容至少应包含时间、用户、事件类型等信息且B级电子防盗锁在开锁记录信息中还应包含数字钥匙和/或PIN钥匙和/或生物钥匙的唯一性信息 事件记录的存储数量A级应不少于32条，B级应不少于500条	1	符合 A 级要求	P
7	信息上传功能检验	GA 374-2019: 联网型电子防盗锁应能将本体上产生的输入错误报警、防拆报警及事件记录等信息上传至远程终端	1-4	单机型, 不适用	N/A
8	计时误差检验	GA 374-2019: 联网型电子防盗锁应能自动进行校时，且24h计时误差应不大于5s	1-4	单机型, 不适用	N/A
9	使用时限设置功能检验	GA 374-2019: 应能设置联网型电子防盗锁的数字钥匙和/或PIN钥匙和/或生物钥匙的使用时限，在使用时限内数字钥匙和/或PIN钥匙和/或生物钥匙应能正常开锁，超过使用时限的数字钥匙和/或PIN码钥匙和/或生物钥匙应不能控制开锁	1-4	单机型, 不适用	N/A
10	访问控制功能检验	GA 374-2019: 在访问联网型电子防盗锁的远程终端时，应具有相应的身份认证方式(如采用用户名、口令或生物认证方式)，且应能对操作权限进行设置	1-4	单机型, 不适用	N/A
11	胁迫报警功能检验	GA 374-2019: 具有胁迫报警功能的联网型电子防盗锁，在本体上输入胁迫信息后，应能向远程终端发出胁迫报警信息，同时在本体上不应有报警提示，且应能正常开锁	1-4	单机型, 不适用	N/A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014414 号

共 18 页 第 5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12	编码组合数 检验	GA 374-2019: 采用数字钥匙和/或 PIN 钥匙控制开锁的 电子防盗锁，其编码组合数应不少于 10^6	1	符合要求	P
		GB 21556-2008: 不同组合编码的电子编码：A 级不小于少 于 10^6 ，B 级密钥量应不少于 10^5 种。生物 特征性编码：A 级应不少于 512 个字节，B 级应不少于 256 个字节		采用电子编码及识别 生物特征方式，符合 B 级要求	P
13	信息识别卡 抗弯曲特性 试验	GB 21556-2008: 经过 1000 次弯曲试验，试验后卡的功能 应完好，且不应出现任何破裂	1	符合要求	P
14	信息识别卡 抗扭曲特性 检验	GB 21556-2008: 经过 1000 次扭曲试验(扭曲度为 $15^\circ \pm 1^\circ$)， 试验后卡的功能应完好，且不应出现任何 破裂	1	符合要求	P
15	主锁舌伸出 长度检验	GA 374-2019: 当钩舌/爪舌为主锁舌时，锁舌伸出长度 A 级和 B 级应均不小于 14mm；除钩舌/爪舌 以外的锁舌作为主锁舌时，锁舌伸出长度 A 级应不小于 14mm，B 级应不小于 20mm GB 21556-2008: 主锁舌的伸出长度，A 级不小于 20mm，B 级 不小于 14mm	1	主锁舌为方舌，主锁 舌伸出长度为 20.9mm，符合 GB 21556-2008 B 级要 求、GA 374-2019 A 级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014414 号

共 18 页 第 6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16	主锁舌灵活度试验	GA 374-2019: 用手动部件操作主锁舌的转动扭矩应不大于 $3N\cdot m$, 主锁舌启、闭应无阻滞现象; 对装有应急机械防盗锁头的电子防盗锁, 用机械钥匙操作主锁舌的转动扭矩应不大于 $1.5 N\cdot m$, 主锁舌启、闭应无阻滞现象	1	符合要求	P
17	锁壳强度试验	GA 374-2019: 锁壳应具有足够的机械强度和刚度, 在承受 $2.65 J$ 的冲击强度及 $110 N$ 的静压力试验后, 不应产生明显的变形和损坏 锁壳应具有防撬措施, 在 $5min$ 的净工作时间内不应被撬开 GB 21556-2008: 锁体在承受 $110N$ 静载荷及 $2.65J$ 的冲击后, 无变形和损坏	1	符合要求	P
18	主锁舌抗轴向静压力试验	GA 374-2019: 电子防盗锁的主锁舌(钩舌/爪舌除外), 在承受 GA 374-2019 中表 1 规定的轴向静压力后, 锁舌回缩量应不大于 $5mm$, 且电子防盗锁应能正常工作 GB 21556-2008: 锁舌轴向静载荷: A 级承受 $3000N$, B 级承受 $1000N$ 时后, 缩进量不大于 $8mm$	1	符合 GB 21556-2008 B 级要求、GA 374-2019 A 级要求	P
19	主锁舌抗侧向静压力试验	GA 374-2019: 电子防盗锁的主锁舌(钩舌/爪舌除外), 在承受 GA 374-2019 中表 2 规定的侧向静压力后, 电子防盗锁应能正常工作 GB 21556-2008: 锁舌侧向静载荷: A 级承受 $6000N$, B 级承受 $1500N$ 时后, 仍能正常使用	1	符合 GB 21556-2008 B 级要求、GA 374-2019 A 级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014414 号

共 18 页 第 7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20	钩/爪舌强度试验	GA 374-2019: 当钩舌/爪舌作为电子防盗锁的主锁舌时, 在承受 GA 374-2019 中表 3 规定的载荷后, 电子防盗锁应能正常工作	1-4	主锁舌为方舌, 不适用	N/A
21	手动部件强度试验	GA 374-2019: 对闭锁后位于防护面的手动部件分别施加 GA 374-2019 中表 4 规定的静拉力和扭矩时, 锁具不应开启, 手动部件不应产生变形或损坏	1	符合 A 级要求	P
		GB 21556-2008: 手动操作件在锁关闭状态时承受 1000N 静拉力及 12N·m 扭矩后, 锁不应被打开, 手动操作件不变形和损坏	1	符合要求	P
22	锁扣盒(板)强度试验	GA 374-2019: 电子防盗锁的锁扣盒(板)在分别承受 GA 374-2019 中表 5 规定的轴向静压力、侧向静压力后, 应能正常使用 GB 21556-2008: 锁扣盒承受静载荷: A 级承受 9000N 后, B 级承受 3000N 后, 仍能正常使用	1-4	未配备锁扣盒(板), 不适用	N/A
23	识读装置强度试验	GA 374-2019、GB 21556-2008: 具有键盘盒和/或人体生物特征识别装置和/或读卡器等识读装置的电子防盗锁, 在识读装置上施加 110N 的静压力, 作用 60s 后不应产生永久性变形和损坏 GB 21556-2008: 键盘上的任意按键经过 6000 次动作后, 无故障及失效	1	符合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014414 号

共 18 页 第 8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24	数字钥匙抗静电试验	GA 374-2019: 在数字钥匙的信息载体上任意点与地之间施加 1500V 静电电压，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	1	符合要求	P
25	机械钥匙强度试验	GA 374-2019: 对装有应急机械防盗锁头的电子防盗锁，其机械钥匙的强度应符合 GA/T 73-2015 中 5.2.6 的规定	5	符合要求	P
26	耐久性试验	GA 374-2019: 电子防盗锁在额定电压和额定负载电流的情况下，进行 10000 次锁具启、闭操作，试验后不应有电气部件或机械部件的损坏或失效，且应能正常工作 GB 21556-2008: 在额定电压和额定负载电流的情况下，进行 3000 次的锁具启、闭操作，不应有电的器件损坏，也不应有机械零件的损毁和粘连故障	3	符合要求	P
27	防强电场技术开启试验	GA 374-2019: 正常工作的电子防盗锁在 50V/m 的强电场的作用下，不应出现开启现象	1	符合要求	P
28	防强磁场技术开启试验	GA 374-2019: 正常工作的电子防盗锁在 5000 高斯的强磁场的作用下，不应出现开启现象	1	符合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014414 号

共 18 页 第 9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29	防机械技术开启试验	GA 374-2019: 对装有应急机械防盗锁头的电子防盗锁，由专业技术人员采用技术手段实施机械方式技术开启，A 级电子防盗锁在 5min 内不能被开启，B 级电子防盗锁在 10min 内不能被开启 GB 21556-2008: 由专业技术人员采用技术手段实施技术开启，A 级电子防盗锁在 10min 内不能被开启，B 级电子防盗锁在 5min 内不能被开启	5	符合 GB 21556-2008 B 级要求、GA 374-2019 A 级要求	P
30	防钻试验	GA 374-2019: 对装有应急机械防盗锁头的电子防盗锁，其应急机械防盗锁头被破坏、被打开的净工作时间应不少于 15min	5	符合要求	P
31	差异量试验	GA 374-2019: 对装有应急机械防盗锁头的电子防盗锁，其机械防盗锁头的差异量应符合 GA/T 73-2015 中 5.7.1 的规定	5	差异量为 0.8mm, 符合要求	P
32	理论密钥量、实际可用密钥量和互开率试验	GA 374-2019: 对装有应急机械防盗锁头的电子防盗锁，其机械防盗锁头 A 级理论密钥量应不少于 6×10^4 种，差异交换数为 1 个；B 级理论密钥量应不少于 3×10^4 种，差异交换数为 2 个。A 级互开率应不大于 0.03%，B 级互开率应不大于 0.01%	5-104	符合 A 级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014414 号

共 18 页 第 10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33	供电方式检验	GA 374-2019: 电子防盗锁应采用低电压直流电源(如电池)或交流电网电源转直流低电压进行供电	1-4	符合要求	P
34	电池供电要求检验	GA 374-2019: 使用电池供电时,电池容量应能保证电子防盗锁连续正常启、闭 3000 次以上 GB 21556-2008: 电池的容量应能保证指纹防盗锁连接正常启、闭操作 3000 次而不出现欠压告警指示	3	符合要求	P
35	欠压指示功能检验	GA 374-2019: 使用电池供电时,当电子防盗锁的供电电压低于标称电压值的 80%时,应能给出欠压指示,给出欠压指示后的电子防盗锁应还能正常启、闭不少于 50 次。联网型电子防盗锁应能将电池欠压信息上传至远程终端 GB 21556-2008: 指纹防盗锁应具有欠压告警指示功能。当出现欠压告警指示时,仍应能保持正常启、闭操作不少于 50 次	3	电池电压 DC4.8V 时 给出欠压指示,符合要求	P
36	电源电压适应范围检验	GA 374-2019、GB 21556-2008: 电源电压在额定值的 85%~110%范围内变化时,电子防盗锁不需要作任何调整应能正常工作	1	符合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014414 号

共 18 页 第 11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37	高温试验	GA 374-2019: I 级: 温度 $55^{\circ}\text{C} \pm 2^{\circ}\text{C}$, 持续时间 4h, 电子防盗锁处于工作状态, 试验过程中不应发生状态改变, 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 II 级: 温度 $70^{\circ}\text{C} \pm 2^{\circ}\text{C}$, 持续时间 4h, 电子防盗锁处于工作状态, 试验过程中不应发生状态改变, 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	2	符合 I 级要求	P
		GB 21556-2008: 温度 $55 \pm 2^{\circ}\text{C}$ 、持续时间 2h, 指纹防盗锁处于工作状态, 试验后各项功能应正常		符合要求	
38	低温试验	GA 374-2019: I 级: 温度 $-10^{\circ}\text{C} \pm 3^{\circ}\text{C}$, 持续时间 4h, 电子防盗锁处于工作状态, 试验过程中不应发生状态改变, 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 II 级: 温度 $-25^{\circ}\text{C} \pm 3^{\circ}\text{C}$, 持续时间 4h, 电子防盗锁处于工作状态, 试验过程中不应发生状态改变, 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 GB 21556-2008: A 级: 温度 $-25 \pm 3^{\circ}\text{C}$ 、持续时间 2h, 指纹防盗锁处于非工作状态。试验后各项功能应正常 B 级: 温度 $-10 \pm 3^{\circ}\text{C}$ 、持续时间 2h, 指纹防盗锁处于非工作状态。试验后各项功能应正常	2	符合 GB 21556-2008 B 级要求、GA 374-2019 I 级要求	P
39	恒定湿热试验	GA 374-2019、GB 21556-2008: I 级、II 级: 相对湿度 93%, 温度 $40^{\circ}\text{C} \pm 2^{\circ}\text{C}$, 持续时间 48h, 电子防盗锁处于非工作状态, 试验过程中不应发生状态改变, 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	2	符合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014414 号

共 18 页 第 12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40	盐雾试验	GA 374-2019: I 级: 盐溶液浓度 $(5 \pm 0.1)\%$, 温度 $35^{\circ}\text{C} \pm 2^{\circ}\text{C}$ 喷雾时间每隔 45 min 喷雾 15 min, 盐雾沉降量 $1.0 \text{ mL}/(\text{h} \cdot 80\text{cm}^2)$ ~ $2.0 \text{ mL}/(\text{h} \cdot 80\text{cm}^2)$, 持续时间 48h, 电子防盗锁处于非工作状态, 试验过程中不应发生状态改变, 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 且电子防盗锁的金属零部件表面还不应有锈蚀; II 级: 盐溶液浓度 $(5 \pm 0.1)\%$, 温度 $35^{\circ}\text{C} \pm 2^{\circ}\text{C}$ 喷雾时间每隔 45 min 喷雾 15 min, 盐雾沉降量 $1.0 \text{ mL}/(\text{h} \cdot 80\text{cm}^2)$ ~ $2.0 \text{ mL}/(\text{h} \cdot 80\text{cm}^2)$, 持续时间 96h, 电子防盗锁处于非工作状态, 试验过程中不应发生状态改变, 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 且电子防盗锁的金属零部件表面还不应有锈蚀	2	符合 I 级要求	P
41	振动试验	GA 374-2019: 频率范围 $10\text{Hz} \sim 150\text{Hz}$ 、加速度 5m/s^2 、振动方向 X、Y、Z 三个轴向、扫频速率 1 oct/min、1 个扫频周期, 电子防盗锁处于工作状态, 试验前电子防盗锁处于正常锁闭状态, 试验后不应出现开启现象且应能正常工作, 锁内各机械零件、部件无松动, 外壳无变形和损坏	2	符合要求	P
		GB 21556-2008: 频率 $10\text{--}55\text{Hz}$ 、1 倍频程/min、振幅 0.35mm , X、Y、Z 三个方向, 持续时间 30min。试验后各项功能应正常, 且指纹防盗锁内各机械零件、零部件无松动, 外壳不变形、机件不损坏	2	符合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014414 号

共 18 页 第 13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42	冲击试验	GA 374-2019、GB 21556-2008: 加速度 150 m/s^2 , 脉冲持续时间 11 ms, 冲击脉冲波形为半正弦, 冲击轴向数 6 个方向, 每轴向上的脉冲次数为 3 次, 电子防盗锁处于工作状态, 试验前电子防盗锁处于正常锁闭状态, 试验后不应出现开启现象且应能正常工作, 锁内各机械零件、部件无松动, 外壳无变形和损坏	2	符合要求	P
43	自由跌落试验	GA 374-2019、GB 21556-2008: 跌落高度为 1m, 6 个面跌落各自由跌落 1 次, 带包装, 电子防盗锁处于非工作状态, 试验前电子防盗锁处于正常锁闭状态, 试验后不应出现开启现象且应能正常工作, 锁内各机械零件、部件无松动, 外壳无变形和损坏	2	符合要求	P
44	静电放电抗扰度试验	GA 374-2019: 静电放电抗扰度限值应符合 GB/T 17626.2-2006 中试验等级 4 的规定, 试验中电子防盗锁不应有误动作, 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 GB 21556-2008: 电子防盗锁应能承受 8kV (接触) 和/或 15kV (空气) 的静电放电试验。试验期间不应产生误动作或功能暂时丧失而能自动恢复, 试验后工作应正常	1	符合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014414 号

共 18 页 第 14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45	射频电磁场辐射抗扰度试验	GA 374-2019: 射频电磁场辐射抗扰度限值应符合 GB/T 17626.3-2016 中试验等级 3 的规定, 试验中电子防盗锁不应有误动作, 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 且试验后数字钥匙不应出现数据变化或失效 GB21556-2008: 电子防盗锁放于电波暗室内, 在场强为 10V/m, 调制频率 1kHz, 调制度 80% 的条件下, 从频率 80MHz-1GHz 进行扫频干扰试验, 试验中应工作正常, 无误动作	1	符合要求	P
46	电快速脉冲群抗扰度试验	GA 374-2019: 采用交流电网电源供电的电子防盗锁, 电快速瞬变脉冲群抗扰度应符合 GB/T 30148-2013 中第 12 章的规定 GB21556-2008: 样机处于工作状态, 将幅度为 2000V, 重复频率为 5kHz 的电快速瞬变脉冲群信号依次加到样机电源线的 N、L 和 PE 上, 试验中样机应正常工作, 不应产生误动作	1-4	采用干电池供电, 不适用	N/A
47	电压暂降、短时中断抗扰度试验	GA 374-2019: 采用交流电网电源供电的电子防盗锁, 电压暂降、短时中断抗扰度应符合 GB/T 30148-2013 中第 8 章的规定 GB21556-2008: 试验等级: 40%U _T 、0%U _T 持续时间: 各 10 个周期 相位: 0°、180° 在上述条件下样品顺序进行三次跌落试验, 两次试验之间间隔 10s, 试验中样机应正常工作, 不应产生误动作。	1-4	采用干电池供电, 不适用	N/A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014414 号

共 18 页 第 15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48	浪涌(冲击) 抗扰度试验	GA 374-2019: 采用交流电网电源供电的电子防盗锁，浪涌(冲击)抗扰度应符合 GB/T 30148-2013 中第 13 章的规定	1-4	采用干电池供电， 不适用	N/A
49	抗电强度 试验	采用交流电网电源供电的电子防盗锁的电源引入端子与外壳裸露金属部件之间的抗电强度应符合 GB 16796-2009 中 5.4.3 的规定	1-4	采用干电池供电， 不适用	N/A
50	绝缘电阻 试验	采用交流电网电源供电的电子防盗锁的电源引入端子与外壳裸露金属部件之间的绝缘电阻应符合 GB 16796-2009 中 5.4.4 的规定	1-4	采用干电池供电， 不适用	N/A
51	泄漏电流 试验	采用交流电网电源供电的电子防盗锁工作时的泄漏电流应符合 GB 16796-2009 中 5.4.6 的规定	1-4	采用干电池供电， 不适用	N/A
52	过压运行 试验	GB 21556-2008: 样机在主电源电压为额定值的 115% 条件下，应能正常工作	1	符合要求	P
53	非正常操作 试验	GB 21556-2008: 样机工作在最严酷的非正常电路状态下，应无燃烧和/或触电的危险	1-4	采用干电池供电， 不适用	N/A
54	阻燃试验	GA 374-2019、GB 21556-2008: 电子防盗锁外壳的非金属部件的阻燃应符合 GB 16796-2009 中 5.6.3 的规定	3	符合要求	P
55	稳定性 试验	GA 374-2019、GB 21556-2008: 电子防盗锁连续通电 168 h，每天进行不少于 30 次的启、闭操作，不应出现误动作、电气故障或机械故障	3	符合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014414 号

共 18 页 第 16 页

样品照片



图一：X10 型 Stanley 智能锁外观



图二：X10 型 Stanley 智能锁标识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014414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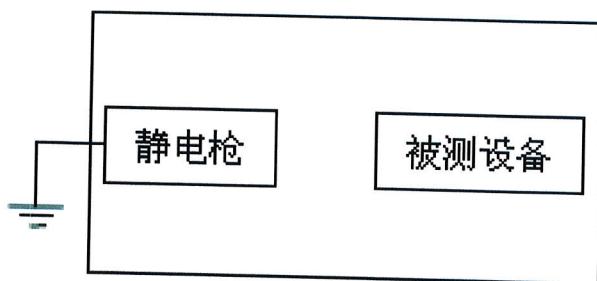
共 18 页 第 17 页

检测布置图及被测设备的连接图

检测环境	温度: 17.5 °C	相对湿度: 41.5%
------	-------------	-------------



图三：静电放电抗扰度和数字钥匙抗静电试验检测布置图



图四：静电放电抗扰度和数字钥匙抗静电试验被测设备的连接图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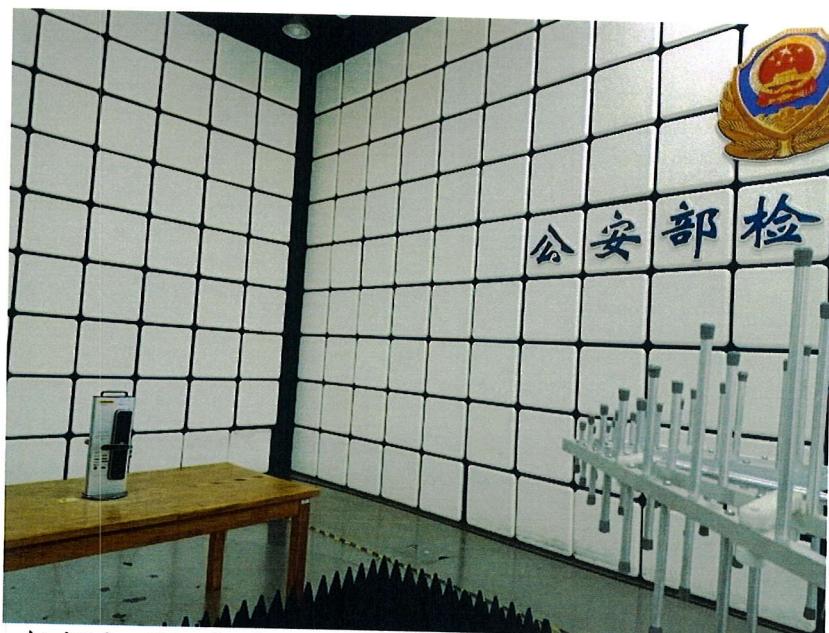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014414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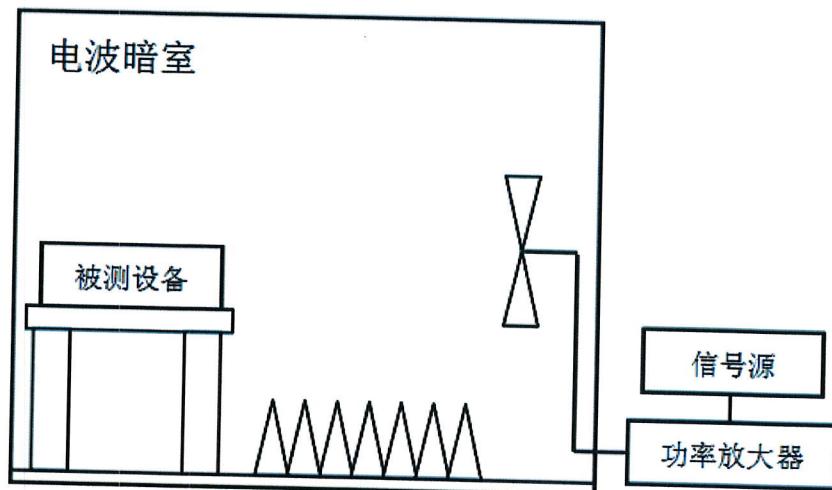
共 18 页 第 18 页

检测布置图及被测设备的连接图

检测环境	温度: 17.4°C	相对湿度: 41.5%
------	------------	-------------



图五：射频电磁场辐射抗扰度和防强电场技术开启检测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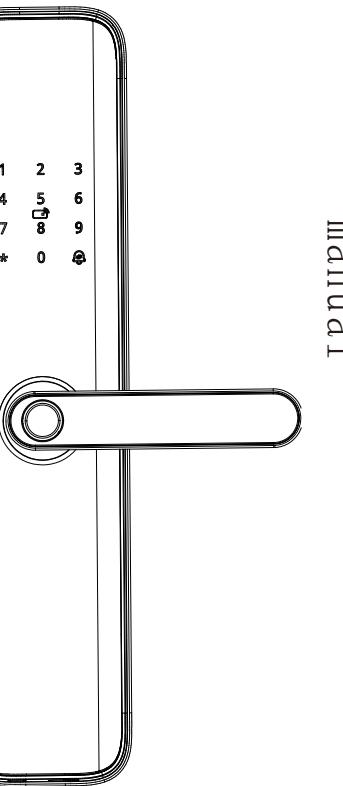
图六：射频电磁场辐射抗扰度和防强电场技术开启试验被测设备的连接图

正折



史丹利X10智能门锁

Stanley Intelligent Lock



使用手册
manual

.感谢您购买本产品

Thank you for purchasing this product

.使用前请仔细阅读本手册

Please read this manual carefully before use

.请妥善保管本手册，以便今后参考

Please keep this manual properly for future reference

*温馨提示：请务必把应急机械钥匙置于室外安全处！

Warm reminder: Please be sure to place the emergency mechanical key outdoors for safe expenditure

反折



1 设置您的智能锁

一、进入管理模式

上电后，按【*】+【#】强制添加管理密码进入菜单界面。

二、操作指引

添加管理用户

按【1】键，请输入要添加的管理者指纹或密码或卡片。

添加普通用户

按【2】键，请输入要添加的普通用户指纹或密码或卡片。

按编号删除用户

按【3】键，请输入删除的用户编号。

验证删除用户

按【4】键，请验证要删除的用户。

联网配置

按【5】键，联网配置中，请稍后。

恢复出厂设置

按【6】键，恢复出厂设置；按【*】键取消，按【#】键取消。

系统设置

按【7】键，系统设置；按【1】键关闭语音，按【2】键开启语音，按【3】键开启双重认证，按【4】键关闭双重认证，按【5】键时间设置，按【6】键开启防撬，按【7】键关闭防撬。

记录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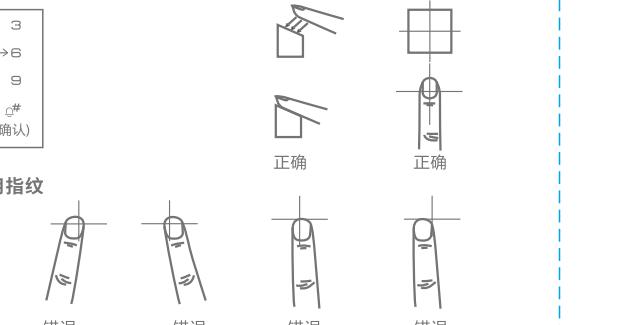
按【8】键，记录查询。

三、操作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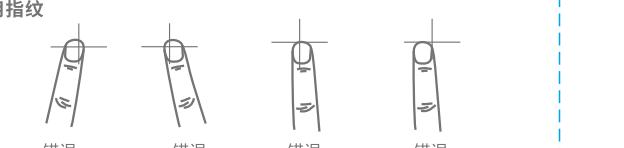
◆ 按键示意图



◆ 正确使用指纹方法



◆ 错误使用指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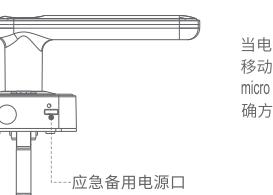
正折



◆ 技术参数

名称	参数描述	名称	参数描述
指纹传感器	半导体指纹采集	工作电流	200MA
分辨率	仪500dpi	待机电流	≤ 65 uA
验证时间	<1S	拒真率	0.01
开门方式	指纹/密码/卡片	识假率	0.0001
指纹	100枚	指纹比对方式	1:N
密码+卡片	250组	低电量报警	4.8v
高低温环境 (°C)	-20°C~70°C	供电	6 V DC

应急供电方式



当电池电量耗尽，无法启动系统时，可用5V移动电源搭配micro usb线作为应急电源，将micro usb线插入前面板应急电源口，然后以正确方式开门。

电池更换方法

当系统语音提示“电池没电了”时，需要及时更换电池。

1. 电池使用型号
本产品可放置4节1.5V碱性AA型号电池。
2. 更换电池提示
当系统语音提示“电量不足，请更换电池”时，需及时更换电池。

恢复出厂设置



长按后锁面复位键，语音提示：滴滴滴滴滴5声，语音播报：“恢复初始化”，确认请按【#】键，取消请按【*】键。按#号键确认，5秒后系统进入初始化状态，语音提示初始化成功，所有开锁信息和记录都将清空。成功后初始密码为“任意数字”（使用指纹、卡片或初始密码可开门）。

注：恢复出厂设置后，之前设置的所有指纹、密码和卡片用户将被清空，同时管理员密码也将清除，请及时进入设置模式，添加管理密码。

正折



2 微信小程序

◆ 门锁时间与手机时间设置同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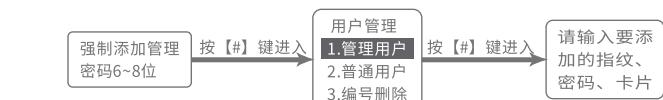
初次使用时，先按【*】号键再按【#】号键，直接进入管理模式，设置管理密码后，先按【*】号键再按【#】号键，输入管理密码，进入门锁菜单界面设置门锁时间，如下图所示：



设置门锁上的时间与手机上的时间一致，然后保存。

◆ 设置管理员密码

门锁上电，先按【*】号键再按#号键进入门锁菜单界面，如下图所示：



设置门锁上的管理员密码，然后保存。

◆ 通过二维码或微信搜索“智能锁应用”应用程序



智能锁应用



通过微信小程序获取临时密码然后生成密码可以通过微信的方式对外发送。
临时密码生成后的有效时间是10分钟左右。

反折



产品质量保修卡

* 产品质量保修期是自安装之日起一年内

序列号	产品型号	安装日	年 月 日
客户姓名	客户电话		
客户地址			
代理商名	安装人	门种类	(木门/钢门) 门厚度 (mm)
其他信息			

● 维修发生时，无产品保修卡，只能作为有偿处理，请务必保管好本保修书。
● 安装产品时，请确认保修卡的序列号与产品上的序列号是否一致。

产品保修条例

Maintenance regulations

- 自购机安装之日起，免费保修一年。
- 在保修期间，如有下列情况之一，不属免费保修范围。
 1. 未按说明书指示要求使用，或人为原因造成的损坏与故障。
 2. 非我公司专业人员，自行拆卸维修而造成的损坏。
 3. 由于自然原因等外部因素所造成的损坏。
 4. 保修卡遗失或未按要求填写保修卡。
 - 超过保修期的产品，将收取合理费用提供维修保养服务。
 - 本公司保留最终解释权，如有改动，恕不另行通知。

HAVE BEEN WIDELY PROVEN AND RELIABLE APPLICATION
已被全球广泛证实的可靠应用

合格证

检验员
生产日期

(背面)



160021022463

160021020992

(2019)国认监认字(274)号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531

公京检第 2101110405 号

检验报告

产品名称：智能门锁

型号规格：X20

受检单位：郡翼智能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型式检验



报告日期 2021年3月2日 [公章]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北京）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101110405 号

共 18 页 第 1 页

产品型号、名称		X20型智能门锁			
受检单位		郡翼智能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任务来源		郡翼智能科技（厦门）有限公司委托			
受检单位 通讯资料		地 址	厦门市思明区东浦路 58 号 A 栋 1301		
		邮政编码	/	电 话	13950012914
抽样单编号		公京检（抽）2100045 号			
抽样日期		2020 年 12 月 30 日	抽样地点	仓库	
抽样基数		10 把	样品数量	4 把	
生产编号、批号		20201210	样品收到日期	2020 年 12 月 30 日	
检验依据		GA 374-2019 电子防盗锁			
		GB 21556-2008 锁具安全通用技术条件			
判定依据		GA 374-2019 电子防盗锁 单机型、A 级、I 级			
		GB 21556-2008 锁具安全通用技术条件中 4.10 条款 B 级			
检验日期		2021 年 1 月 26 日至 2021 年 3 月 2 日			
检 验 结 论	经对上海东铁五金有限公司的 4 把 X20 型智能门锁进行检验， 所检项目的检验结果符合 GA 374-2019《电子防盗锁》单机型、安全 级别 A 级和环境适应性等级 I 级、GB 21556-2008《锁具安全通用 技术条件》中 4.10 条款 B 级的有关规定。 以下空白				
签发日期 2021 年 3 月 2 日					
编制:	陈磊	审核:	张洪国	批准: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101110405 号

共 18 页 第 2 页

检验地点、检验用主要仪器设备	
检验地点 (分包项目与现场 检验)	/
	/
	SC-500 沙尘试验箱 SP-0821 锁具插拔力闭合力试验 FLUKE87-V 数字万用表 ESD-30A 静电放电模拟器 Y51150/ZF 电动振动试验系统 B0200L 碰撞台 50m 纤维尺 DS 滴水试验装置 SP-0820 锁具扭矩试验机 RGM-4100 万能试验机 ESS-SDJ405F 高低温交变湿热试验箱 AP32MT310A 功率放大器 4242 功率计 STLP 9128E 天线 5m 法电波暗室 N5181A 信号源 CZF-3 水平垂直燃烧测定仪 游标卡尺 SP-0825 锁具防钻试验机 HS-10W 秒表 YWX/Q-016 盐雾试验箱
受检样品概述	X20 型智能门锁可通过输入密码、指纹、卡片控制开锁。 样机采用 DC7.4V 锂电池供电。 样品编号： 整锁：1-4 号 机械应急防盗锁头：5-104 号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101110405 号

共 18 页 第 3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1	外观检验	GA 374-2019: 电子防盗锁表面应无明显的变形、裂纹、褪色，也不应有毛刺、砂孔、起泡、腐蚀、划痕、涂层脱落等缺陷	1-4	符合要求	P
2	外壳防护等级试验	GA 374-2019: 电子防盗锁的外壳防护等级应符合 GB/T 4208-2017 中 IP52 等级的规定	2	IP52	P
3	信息保存功能检验	GA 374-2019: A 级电子防盗锁在断电 24h 后锁内保存的信息不应丢失, B 级电子防盗锁在断电 168h 后锁内保存的信息不应丢失, 电源恢复正常后, 电子防盗锁应能正常进行启闭	4	符合 A 级要求	P
		GB 21556-2008: 在电源掉电或更换电池时, 指纹防盗锁内已保存的信息不得丢失		符合要求	P
4	使用权限管理功能检验	GA 374-2019: 电子防盗锁应具有用户使用权限管理功能, 在添加或删除用户的过程中, 应具有相应的授权机制	1-4	符合要求	P
5	报警功能检验	GA 374-2019: 采用未授权的数字钥匙和/或 PIN 钥匙和/或生物钥匙在 5 min 内连续错误输入次数达到制造商文件中规定的次数时(次数范围: 1~5), 电子防盗锁应能给出报警提示和/或发出报警信息, 同时电子防盗锁应能自动进入无效输入状态, 且无效输入状态应至少持续 90s	1	符合要求	P
		GA 374-2019: 当拆除电子防盗锁的防护面时, 应能给出报警提示和/或发出报警信息		符合要求	P
		GB 21556-2008: 当连续三次实施错误操作及防护面遭受外力破坏时, 电子防盗锁应能给出声/光报警指示和/或报警信号输出		符合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101110405 号

共 18 页 第 4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6	事件记录功能检验	GA 374-2019: 应能在电子防盗锁本体上对开锁、用户添加或删除等操作生成相应的事件记录，并应能对事件记录进行查询，记录内容至少应包含时间、用户、事件类型等信息且 B 级电子防盗锁在开锁记录信息中还应包含数字钥匙和/或 PIN 钥匙和/或生物钥匙的唯一性信息 事件记录的存储数量 A 级应不少于 32 条，B 级应不少于 500 条	1	符合 A 级要求	P
7	信息上传功能检验	GA 374-2019: 联网型电子防盗锁应能将本体上产生的输入错误报警、防拆报警及事件记录等信息上传至远程终端	1-4	单机型，不适用	N/A
8	计时误差检验	GA 374-2019: 联网型电子防盗锁应能自动进行校时，且 24h 计时误差应不大于 5s	1-4	单机型，不适用	N/A
9	使用时限设置功能检验	GA 374-2019: 应能设置联网型电子防盗锁的数字钥匙和/或 PIN 钥匙和/或生物钥匙的使用时限，在使用时限内数字钥匙和/或 PIN 钥匙和/或生物钥匙应能正常开锁，超过使用时限的数字钥匙和/或 PIN 码钥匙和/或生物钥匙应不能控制开锁	1-4	单机型，不适用	N/A
10	访问控制功能检验	GA 374-2019: 在访问联网型电子防盗锁的远程终端时，应具有相应的身份认证方式（如采用用户名、口令或生物认证方式），且应能对操作权限进行设置	1-4	单机型，不适用	N/A
11	胁迫报警功能检验	GA 374-2019: 具有胁迫报警功能的联网型电子防盗锁，在本体上输入胁迫信息后，应能向远程终端发出胁迫报警信息，同时在本体上不应有报警提示，且应能正常开锁	1-4	单机型，不适用	N/A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101110405 号

共 18 页 第 5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12	编码组合数 检验	GA 374-2019: 采用数字钥匙和/或 PIN 钥匙控制开锁的 电子防盗锁，其编码组合数应不少于 10^6	1	符合要求	P
		GB 21556-2008: 不同组合编码的电子编码：A 级不小于少 于 10^6 ，B 级密钥量应不少于 10^5 种。生物 特征性编码：A 级应不少于 512 个字节，B 级应不少于 256 个字节		采用电子编码及识别 生物特征方式，符合 B 级要求	P
13	信息识别卡 抗弯曲特性 试验	GB 21556-2008: 经过 1000 次弯曲试验，试验后卡的功能 应完好，且不应出现任何破裂	1-4	不适用	N/A
14	信息识别卡 抗扭曲特性 检验	GB 21556-2008: 经过 1000 次扭曲试验(扭曲度为 $15^\circ \pm 1^\circ$)， 试验后卡的功能应完好，且不应出现任何 破裂	1-4	不适用	N/A
15	主锁舌伸出 长度检验	GA 374-2019: 当钩舌/爪舌为主锁舌时，锁舌伸出长度 A 级和 B 级应均不小于 14mm；除钩舌/爪舌 以外的锁舌作为主锁舌时，锁舌伸出长度 A 级应不小于 14mm，B 级应不小于 20mm GB 21556-2008: 主锁舌的伸出长度，A 级不小于 20mm，B 级 不小于 14mm	1	主锁舌为方舌，主锁 舌伸出长度为 20.8mm，符合 GB 21556-2008 B 级要 求、GA 374-2019 A 级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101110405 号

共 18 页 第 6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16	主锁舌灵活度试验	GA 374-2019: 用手动部件操作主锁舌的转动扭矩应不大于 $3\text{N}\cdot\text{m}$, 主锁舌启、闭应无阻滞现象; 对装有应急机械防盗锁头的电子防盗锁, 用机械钥匙操作主锁舌的转动扭矩应不大于 $1.5\text{ N}\cdot\text{m}$, 主锁舌启、闭应无阻滞现象	1	符合要求	P
17	锁壳强度试验	GA 374-2019: 锁壳应具有足够的机械强度和刚度, 在承受 2.65 J 的冲击强度及 110 N 的静压力试验后, 不应产生明显的变形和损坏 锁壳应具有防撬措施, 在 5min 的净工作时间内不应被撬开 GB 21556-2008: 锁体在承受 110N 静载荷及 2.65J 的冲击后, 无变形和损坏	1	符合要求	P
18	主锁舌抗轴向静压力试验	GA 374-2019: 电子防盗锁的主锁舌(钩舌/爪舌除外), 在承受 GA 374-2019 中表 1 规定的轴向静压力后, 锁舌回缩量应不大于 5mm , 且电子防盗锁应能正常工作 GB 21556-2008: 锁舌轴向静载荷: A 级承受 3000N , B 级承受 1000N 时后, 缩进量不大于 8mm	1	符合 GB 21556-2008 B 级要求、GA 374-2019 A 级要求	P
19	主锁舌抗侧向静压力试验	GA 374-2019: 电子防盗锁的主锁舌(钩舌/爪舌除外), 在承受 GA 374-2019 中表 2 规定的侧向静压力后, 电子防盗锁应能正常工作 GB 21556-2008: 锁舌侧向静载荷: A 级承受 6000N , B 级承受 1500N 时后, 仍能正常使用	1	符合 GB 21556-2008 B 级要求、GA 374-2019 A 级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101110405 号

共 18 页 第 7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20	钩/爪舌强度试验	GA 374-2019: 当钩舌/爪舌作为电子防盗锁的主锁舌时，在承受 GA 374-2019 中表 3 规定的载荷后，电子防盗锁应能正常工作	1-4	主锁舌为方舌，不适用	N/A
21	手动部件强度试验	GA 374-2019: 对闭锁后位于防护面的手动部件分别施加 GA 374-2019 中表 4 规定的静拉力和扭矩时，锁具不应开启，手动部件不应产生变形或损坏	1-4	不适用	N/A
		GB 21556-2008: 手动操作件在锁关闭状态时承受 1000N 静拉力及 12N·m 扭矩后，锁不应被打开，手动操作件不变形和损坏	1-4	不适用	N/A
22	锁扣盒(板)强度试验	GA 374-2019: 电子防盗锁的锁扣盒(板)在分别承受 GA 374-2019 中表 5 规定的轴向静压力、侧向静压力后，应能正常使用 GB 21556-2008: 锁扣盒承受静载荷：A 级承受 9000N 后，B 级承受 3000N 后，仍能正常使用	1-4	未配备锁扣盒(板)，不适用	N/A
23	识读装置强度试验	GA 374-2019、GB 21556-2008: 具有键盘盒和/或人体生物特征识别装置和/或读卡器等识读装置的电子防盗锁，在识读装置上施加 110N 的静压力，作用 60s 后不应产生永久性变形和损坏 GB 21556-2008: 键盘上的任意按键经过 6000 次动作后，无故障及失效	1	符合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101110405 号

共 18 页 第 8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24	数字钥匙抗静电试验	GA 374-2019: 在数字钥匙的信息载体上任意点与地之间施加 1500V 静电电压，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	1	符合要求	P
25	机械钥匙强度试验	GA 374-2019: 对装有应急机械防盗锁头的电子防盗锁，其机械钥匙的强度应符合 GA/T 73-2015 中 5.2.6 的规定	5	符合要求	P
26	耐久性试验	GA 374-2019: 电子防盗锁在额定电压和额定负载电流的情况下，进行 10000 次锁具启、闭操作，试验后不应有电气部件或机械部件的损坏或失效，且应能正常工作 GB 21556-2008: 在额定电压和额定负载电流的情况下，进行 3000 次的锁具启、闭操作，不应有电的器件损坏，也不应有机械零件的损毁和粘连故障	3	符合要求	P
27	防强电场技术开启试验	GA 374-2019: 正常工作的电子防盗锁在 50V/m 的强电场的作用下，不应出现开启现象	1	符合要求	P
28	防强磁场技术开启试验	GA 374-2019: 正常工作的电子防盗锁在 5000 高斯的强磁场的作用下，不应出现开启现象	1	符合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101110405 号

共 18 页 第 9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29	防机械技术开启试验	GA 374-2019: 对装有应急机械防盗锁头的电子防盗锁，由专业技术人员采用技术手段实施机械方式技术开启，A 级电子防盗锁在 5min 内不能被开启，B 级电子防盗锁在 10min 内不能被开启 GB 21556-2008: 由专业技术人员采用技术手段实施技术开启，A 级电子防盗锁在 10min 内不能被开启，B 级电子防盗锁在 5min 内不能被开启	5	符合 GB 21556-2008 B 级要求、GA 374-2019 A 级要求	P
30	防钻试验	GA 374-2019: 对装有应急机械防盗锁头的电子防盗锁，其应急机械防盗锁头被破坏、被打开的净工作时间应不少于 15min	5	符合要求	P
31	差异量试验	GA 374-2019: 对装有应急机械防盗锁头的电子防盗锁，其机械防盗锁头的差异量应符合 GA/T 73-2015 中 5.7.1 的规定	5	差异量为 0.8mm, 符合要求	P
32	理论密钥量、实际可用密钥量和互开率试验	GA 374-2019: 对装有应急机械防盗锁头的电子防盗锁，其机械防盗锁头 A 级理论密钥量应不少于 6×10^4 种，差异交换数为 1 个；B 级理论密钥量应不少于 3×10^4 种，差异交换数为 2 个。A 级互开率应不大于 0.03%，B 级互开率应不大于 0.01%	5-104	符合 A 级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101110405 号

共 18 页 第 10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33	供电方式检验	GA 374-2019: 电子防盗锁应采用低电压直流电源(如电池)或交流电网电源转直流低电压进行供电	1-4	符合要求	P
34	电池供电要求检验	GA 374-2019: 使用电池供电时,电池容量应能保证电子防盗锁连续正常启、闭 3000 次以上 GB 21556-2008: 电池的容量应能保证指纹防盗锁连接正常启、闭操作 3000 次而不出现欠压告警指示	3	符合要求	P
35	欠压指示功能检验	GA 374-2019: 使用电池供电时,当电子防盗锁的供电电压低于标称电压值的 80%时,应能给出欠压指示,给出欠压指示后的电子防盗锁应还能正常启、闭不少于 50 次。联网型电子防盗锁应能将电池欠压信息上传至远程终端 GB 21556-2008: 指纹防盗锁应具有欠压告警指示功能。当出现欠压告警指示时,仍应能保持正常启、闭操作不少于 50 次	3	电池电压 DC6.8V 时 给出欠压指示, 符合要求	P
36	电源电压适应范围检验	GA 374-2019、GB 21556-2008: 电源电压在额定值的 85%~110%范围内变化时,电子防盗锁不需要作任何调整应能正常工作	1	符合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101110405 号

共 18 页 第 11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37	高温试验	GA 374-2019: I 级: 温度 $55^{\circ}\text{C} \pm 2^{\circ}\text{C}$, 持续时间 4h, 电子防盗锁处于工作状态, 试验过程中不应发生状态改变, 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 II 级: 温度 $70^{\circ}\text{C} \pm 2^{\circ}\text{C}$, 持续时间 4h, 电子防盗锁处于工作状态, 试验过程中不应发生状态改变, 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	2	符合 I 级要求	P
		GB 21556-2008: 温度 $55 \pm 2^{\circ}\text{C}$ 、持续时间 2h, 指纹防盗锁处于工作状态, 试验后各项功能应正常			
38	低温试验	GA 374-2019: I 级: 温度 $-10^{\circ}\text{C} \pm 3^{\circ}\text{C}$, 持续时间 4h, 电子防盗锁处于工作状态, 试验过程中不应发生状态改变, 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 II 级: 温度 $-25^{\circ}\text{C} \pm 3^{\circ}\text{C}$, 持续时间 4h, 电子防盗锁处于工作状态, 试验过程中不应发生状态改变, 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 GB 21556-2008: A 级: 温度 $-25 \pm 3^{\circ}\text{C}$ 、持续时间 2h, 指纹防盗锁处于非工作状态。试验后各项功能应正常 B 级: 温度 $-10 \pm 3^{\circ}\text{C}$ 、持续时间 2h, 指纹防盗锁处于非工作状态。试验后各项功能应正常	2	符合 GB 21556-2008 B 级要求、GA 374-2019 I 级要求	P
		GA 374-2019、GB 21556-2008: I 级、II 级: 相对湿度 93%, 温度 $40^{\circ}\text{C} \pm 2^{\circ}\text{C}$, 持续时间 48h, 电子防盗锁处于非工作状态, 试验过程中不应发生状态改变, 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			
39	恒定湿热试验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2	符合要求	P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101110405 号

共 18 页 第 12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40	盐雾试验	GA 374-2019: I 级: 盐溶液浓度 $(5 \pm 0.1)\%$, 温度 $35^{\circ}\text{C} \pm 2^{\circ}\text{C}$ 喷雾时间每隔 45 min 喷雾 15 min, 盐雾沉降量 $1.0 \text{ mL}/(\text{h} \cdot 80\text{cm}^2)$ ~ $2.0 \text{ mL}/(\text{h} \cdot 80\text{cm}^2)$, 持续时间 48h, 电子防盗锁处于非工作状态, 试验过程中不应发生状态改变, 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 且电子防盗锁的金属零部件表面还不应有锈蚀; II 级: 盐溶液浓度 $(5 \pm 0.1)\%$, 温度 $35^{\circ}\text{C} \pm 2^{\circ}\text{C}$ 喷雾时间每隔 45 min 喷雾 15 min, 盐雾沉降量 $1.0 \text{ mL}/(\text{h} \cdot 80\text{cm}^2)$ ~ $2.0 \text{ mL}/(\text{h} \cdot 80\text{cm}^2)$, 持续时间 96h, 电子防盗锁处于非工作状态, 试验过程中不应发生状态改变, 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 且电子防盗锁的金属零部件表面还不应有锈蚀	2	符合 I 级要求	P
41	振动试验	GA 374-2019: 频率范围 $10\text{Hz} \sim 150\text{Hz}$ 、加速度 5m/s^2 、振动方向 X、Y、Z 三个轴向、扫频速率 1 oct/min、1 个扫频周期, 电子防盗锁处于工作状态, 试验前电子防盗锁处于正常锁闭状态, 试验后不应出现开启现象且应能正常工作, 锁内各机械零件、部件无松动, 外壳无变形和损坏	2	符合要求	P
		GB 21556-2008: 频率 $10\text{--}55\text{Hz}$ 、1 倍频程 /min、振幅 0.35mm , X、Y、Z 三个方向, 持续时间 30min。试验后各项功能应正常, 且指纹防盗锁内各机械零件、零部件无松动, 外壳不变形、机件不损坏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101110405 号

共 18 页 第 13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42	冲击试验	GA 374-2019、GB 21556-2008: 加速度 150 m/s^2 , 脉冲持续时间 11 ms, 冲击脉冲波形为半正弦, 冲击轴向数 6 个方向, 每轴向上的脉冲次数为 3 次, 电子防盗锁处于工作状态, 试验前电子防盗锁处于正常锁闭状态, 试验后不应出现开启现象且应能正常工作, 锁内各机械零件、部件无松动, 外壳无变形和损坏	2	符合要求	P
43	自由跌落试验	GA 374-2019、GB 21556-2008: 跌落高度为 1m, 6 个面跌落各自由跌落 1 次, 带包装, 电子防盗锁处于非工作状态, 试验前电子防盗锁处于正常锁闭状态, 试验后不应出现开启现象且应能正常工作, 锁内各机械零件、部件无松动, 外壳无变形和损坏	2	符合要求	P
44	静电放电抗扰度试验	GA 374-2019: 静电放电抗扰度限值应符合 GB/T 17626.2-2006 中试验等级 4 的规定, 试验中电子防盗锁不应有误动作, 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 GB 21556-2008: 电子防盗锁应能承受 8kV (接触) 和/或 15kV (空气) 的静电放电试验。试验期间不应产生误动作或功能暂时丧失而能自动恢复, 试验后工作应正常	1	符合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101110405 号

共 18 页 第 14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45	射频电磁场辐射抗扰度试验	GA 374-2019: 射频电磁场辐射抗扰度限值应符合 GB/T 17626.3-2016 中试验等级 3 的规定，试验中电子防盗锁不应有误动作，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且试验后数字钥匙不应出现数据变化或失效 GB21556-2008: 电子防盗锁放于电波暗室内，在场强为 10V/m，调制频率 1kHz，调制度 80% 的条件下，从频率 80MHz-1GHz 进行扫频干扰试验，试验中应工作正常，无误动作	1	符合要求	P
46	电快速脉冲群抗扰度试验	GA 374-2019: 采用交流电网电源供电的电子防盗锁，电快速瞬变脉冲群抗扰度应符合 GB/T 30148-2013 中第 12 章的规定 GB21556-2008: 样机处于工作状态，将幅度为 2000V，重复频率为 5kHz 的电快速瞬变脉冲群信号依次加到样机电源线的 N、L 和 PE 上，试验中样机应正常工作，不应产生误动作	1-4	采用电池供电，不适用	N/A
47	电压暂降、短时中断抗扰度试验	GA 374-2019: 采用交流电网电源供电的电子防盗锁，电压暂降、短时中断抗扰度应符合 GB/T 30148-2013 中第 8 章的规定 GB21556-2008: 试验等级：40%U _T 、0%U _T 持续时间：各 10 个周期 相位：0°、180° 在上述条件下样品顺序进行三次跌落试验，两次试验之间间隔 10s，试验中样机应正常工作，不应产生误动作。	1-4	采用电池供电，不适用	N/A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101110405 号

共 18 页 第 15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48	浪涌(冲击) 抗扰度试验	GA 374-2019: 采用交流电网电源供电的电子防盗锁，浪涌(冲击)抗扰度应符合 GB/T 30148-2013 中第 13 章的规定	1-4	采用电池供电，不适用	N/A
49	抗电强度 试验	采用交流电网电源供电的电子防盗锁的电源引入端子与外壳裸露金属部件之间的抗电强度应符合 GB 16796-2009 中 5.4.3 的规定	1-4	采用电池供电，不适用	N/A
50	绝缘电阻 试验	采用交流电网电源供电的电子防盗锁的电源引入端子与外壳裸露金属部件之间的绝缘电阻应符合 GB 16796-2009 中 5.4.4 的规定	1-4	采用电池供电，不适用	N/A
51	泄漏电流 试验	采用交流电网电源供电的电子防盗锁工作时的泄漏电流应符合 GB 16796-2009 中 5.4.6 的规定	1-4	采用电池供电，不适用	N/A
52	过压运行 试验	GB 21556-2008: 样机在主电源电压为额定值的 115% 条件下，应能正常工作	1	符合要求	P
53	非正常操作 试验	GB 21556-2008: 样机工作在最严酷的非正常电路状态下，应无燃烧和/或触电的危险	1-4	采用电池供电，不适用	N/A
54	阻燃试验	GA 374-2019、GB 21556-2008: 电子防盗锁外壳的非金属部件的阻燃应符合 GB 16796-2009 中 5.6.3 的规定	3	符合要求	P
55	稳定性 试验	GA 374-2019、GB 21556-2008: 电子防盗锁连续通电 168 h，每天进行不少于 30 次的启、闭操作，不应出现误动作、电气故障或机械故障	3	符合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101110405 号

共 18 页 第 16 页

样品照片



图一：X20 型 Stanley 智能锁外观



图二：X20 型 Stanley 智能锁标识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101110405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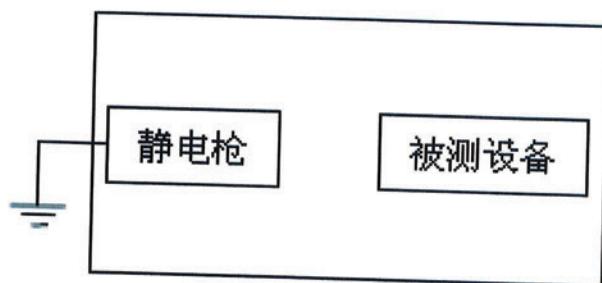
共 18 页 第 17 页

检测布置图及被测设备的连接图

检测环境	温度: 19.4℃	相对湿度: 30%
------	-----------	-----------



图三：静电放电抗扰度和数字钥匙抗静电试验检测布置图



图四：静电放电抗扰度和数字钥匙抗静电力试验被测设备的连接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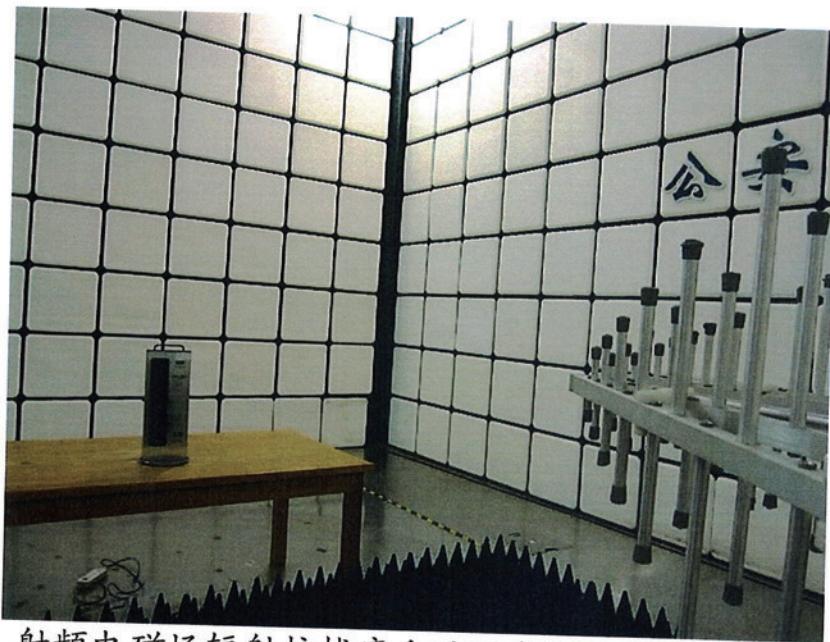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京检第 2101110405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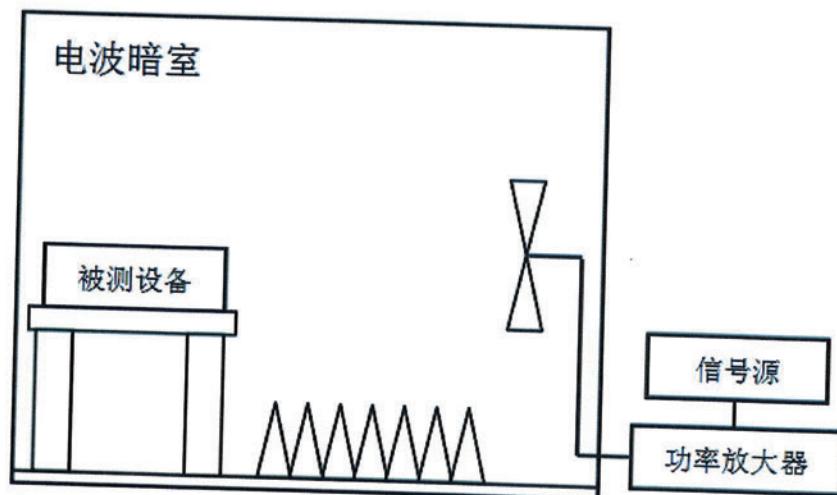
共 18 页 第 18 页

检测布置图及被测设备的连接图

检测环境	温度: 18.1℃	相对湿度: 26%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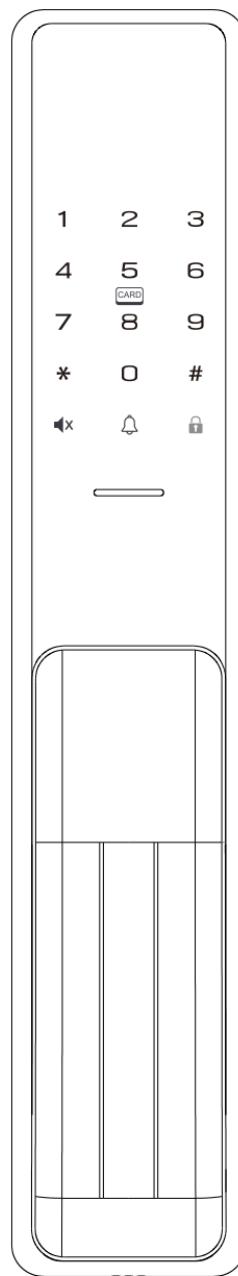
图五：射频电磁场辐射抗扰度和防强电场技术开启检测布置图



图六：射频电磁场辐射抗扰度和防强电场技术开启试验被测设备的连接图

史丹利X20智能门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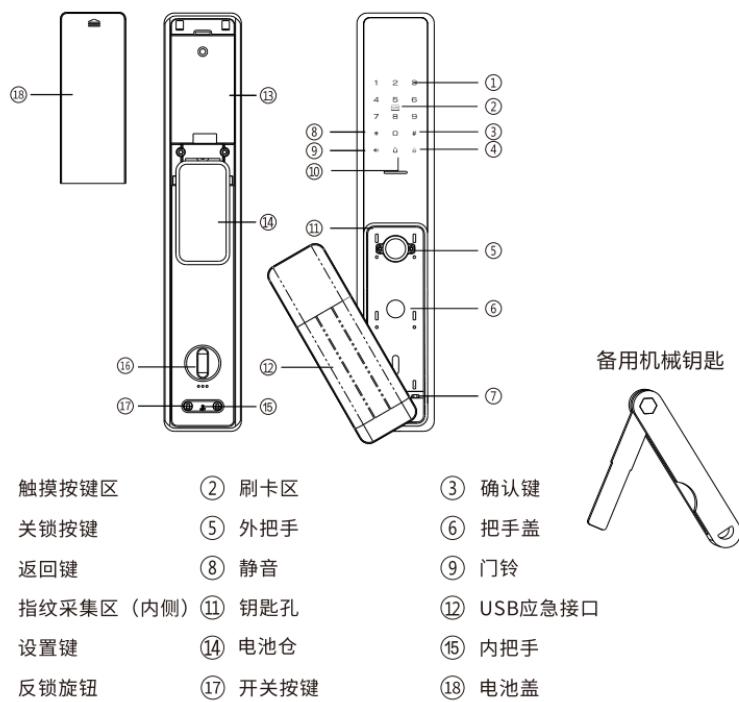
使用手册



- 感谢您购买本产品
- 使用前请仔细阅读本手册
- 请妥善保管本手册，以便今后参考
- ◆ 温馨提示：请务必把应急机械钥匙置于室外安全处！

1.产品图及产品清单

1.1 产品图



△ 注意 安装说明书使用图片仅供参考，产品以实物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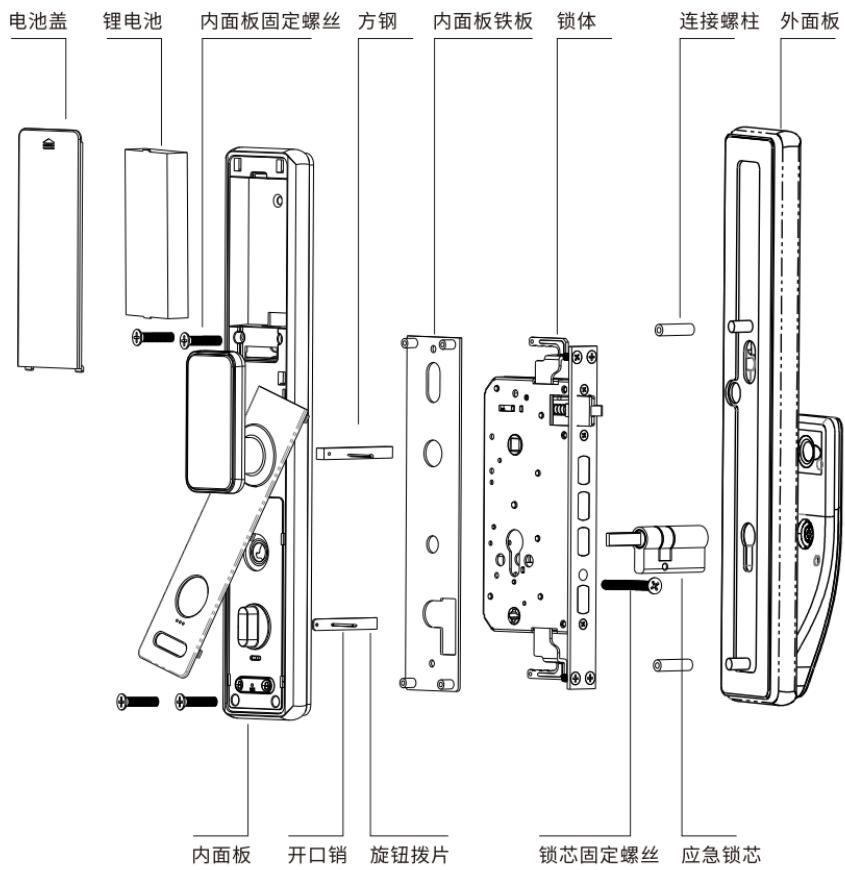
1.2 产品清单

请拆开包装后按清单仔细核对，如发现有缺漏请及时向我们索取。

序号	名称	每套锁具数量
1	外面板(含胶垫)	1
2	内面板(含胶垫)	1
3	钥匙	2
4	锁芯	1
5	感应卡	2
6	产品质量保修卡	1
7	安装配件包	1
8	使用手册	1
9	锂电池	1

1.产品图及产品清单

1.3 产品安装图



- | | | | |
|---------|--------|-------------|-----------|
| 1.电池盖 | 2.锂电池 | 3.内面板固定螺丝X4 | 4.方钢 |
| 5.内面板铁板 | 6.锁体 | 7.连接螺柱X2 | 8.外面板 |
| 9.内面板 | 10.开口销 | 11.旋钮拨片 | 12.锁芯固定螺丝 |
| 13.应急锁芯 | | | |

2.产品简介

指纹	采用半导体指纹传感器，容量100枚；
密码	容量: 50组，长度6~12位，具有虚位密码功能（连续输入最长30位数字），只要有正确的密码即可通过验证，一次输入超过30位数字则不识别。
导航	全程语音提示导航(可选OLED显示屏)。
感应卡	容量: 50张；附送两张感应卡。
钥匙	机械钥匙2把。
电源	标准7.4V锂电池供电，有外接电源接口（Micro USB接口）
管理员	密码、指纹或感应卡可自由选择，最少1个管理员，最多5个管理员(可删除任何一个管理员，但至少需保留一个管理员)。
其他功能	试开冻结、低电提醒，防撬报警。
出厂状态	出厂状态下，指纹库为空，此时任何指纹均可开门，输入出厂密码“123456”即可开锁。如果有用户注册，出厂密码将自动失效。
初始化设置	按住门后的出厂设置按键5秒钟，根据提示“即将恢复出厂状态，按#号键确认，退出请按*号键”，按#号键确认后，稍等几秒即可收到“初始化成功”的提示。

3. 用户编号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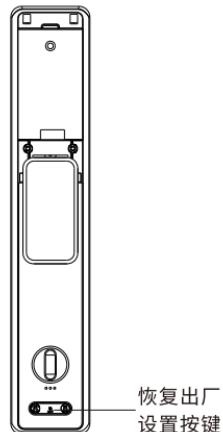
用户角色	管理员：指纹、密码、感应卡。 普通用户：指纹、密码、感应卡。
编号关系说明	一个编号只能注册一种类型的用户。 例如：注册了8号指纹，就不能够注册8号密码了。 编号自动递增分配。
编号范围	001~999

4. 调试操作 (注：供安装调试人员使用，请谨慎操作)

4.1 操作前说明

4.1 请确认智能锁处于初始化（出厂）状态下，
才可进行管理设置前的调试操作。

△注意 恢复出厂状态后，将清空所有用户注册信息。



4.2 调试操作说明

在初始化状态下
输入“888#”键

电机设置请按1
开门功能请按2
自动演示请按3
退出请按*号键

按1

开门方向请按1
电机扭力请按2
斜舌反转时间请按3
退出请按*号键

按2

左开门请按1
右开门请按2
退出请按*号键
低扭力请按1
中扭力请按2
高扭力请按3
退出请按*号键

按3

请输入斜舌反转时间
100-900ms, 按#号确认，退出请按*号键

按2

自动关锁请按1
斜舌超时回锁时间
请按2
退出请按*号键

按1

打开自动关锁请按1
关闭自动关锁请按2
退出请按*号键
请输入斜舌超时回锁
时间2-9s, 按#键确认
退出请按*号键

按2

按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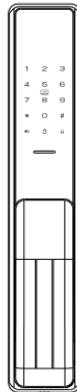
自动演示已开启
退出请按*号键

△注意

操作中按“*”返回出厂上一级菜单，
直到完全退出设置界面；添加管理
员后，按“888#”出厂设置功能失效。

5.管理设置

5.1 如何进入管理设置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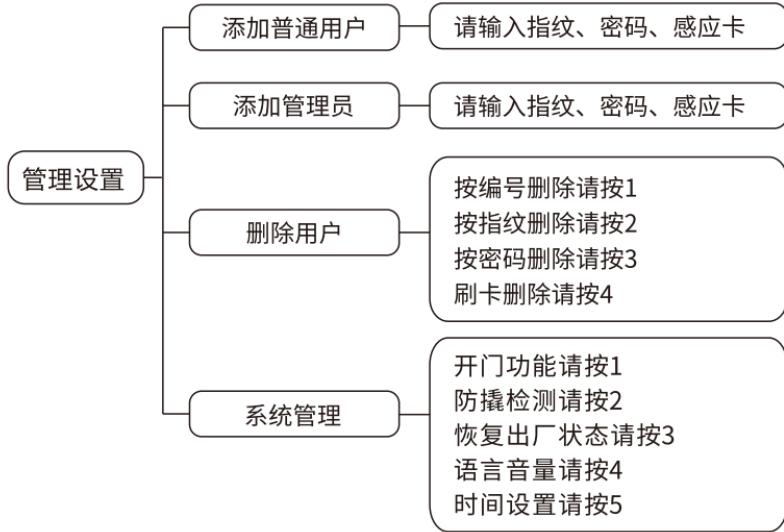


5.1.1 轻触按键板唤醒门锁后，依次按下“*”“#”键或者短按一次门后设置键进入管理设置。

5.1.2 初始化状态下，将自动进入管理员密码（编号固定为001）注册菜单，注册流程请参照密码注册流程。如果已经注册过管理员，将提示：“请授权”。

▲注意 如果识别管理员失败，语音播放“输入错误”。如果识别成功，直接进入设置主菜单，按*号键可退出，按相应的数字则进入子菜单。

5.2 管理设置菜单



▲注意 上述操作过程中，全语音提示，您可以按照语音提示操作。

5.管理设置

5.3 添加普通用户

进入添加普通用户，语音播放“请输入指纹、密码、感应卡，退出请按*号键”，根据用户按指纹、输入密码还是刷卡来决定添加的是指纹、密码还是感应卡。

5.3.1添加指纹

如果用户按下第一次指纹，语音播放：“请再按手指” 用户按下第二次指纹。重复此步骤，按下5次指纹，如果指纹添加成功，语音播放：“xxx成功”。

▲注意 随季节环境变化，指纹特征点会存在清晰度的偏差，导致识别率变化，当用户使用识别率降低时，可重新录入对应的指纹。

5.3.2添加密码

如果用户输入密码，按#键，语音播放：“请再输入新密码”，用户再输入密码，如果两次密码一样，语音播放：“xxx成功”，否则，语音播放：“输入错误”。

5.3.3添加感应卡

如果用户刷卡，语音播放“xxx成功”，否则，语音播放“失败”。

▲注意 如果指纹/密码/感应卡已满，语音播放“指纹/密码/感应卡已满”。如果密码/感应卡已注册，语音播放“密码/感应卡已存在”。如果用户已注册满，语音播放“用户已满”。

5.4添加管理员

进入添加管理员，语音播放“请输入指纹、密码、感应卡，退出请按*号键”。根据用户按手指、输入密码还是刷卡来决定添加到是指纹、密码还是感应卡，其他操作流程同5.3添加普通用户。

5.5删除用户

进入删除用户，语音播放“按编号删除请按1，按指纹删除请按2，按密码删除请按3，刷卡删除请按4，退出请按*号键”。

a.按1，按编号删除，语音播放“请输入编号” 输入用户编号后，按#号键确认。如果删除成功，语音：“删除管理员/普通用户xxx成功”。可继续输入编号，进行删除，返回上一级菜单按*号键。

b.按2，按指纹删除，语音播放“请按手指” 录入正确指纹，语音播放“删除管理员/普通用户xxx成功”，可继续输入指纹，进行删除，返回上一级菜单按*号键。

c.按3，按密码删除，语音播放“请输入原密码，按#号键确认，退出请按*号键”，输入对应的用户密码，语音提示“删除管理员/普通用户xxx成功”，可继续输入密码，进行删除，返回上一级菜单按*号键。

d.按4，刷卡删除，语音播放“请刷卡” 刷卡对应的用户感应卡，语音提示“删除管理员/普通用户xxx成功”，可继续刷卡，进行删除，返回上一级菜单按*号键。

▲注意 如果指纹密码/感应卡并未注册，语音播放“用户不存在”或提示“没有指纹/密码/感应卡用户”，跳转到上一步。

5.管理设置

5.6 系统管理

进入系统管理，语音播放“开门功能请按1，防撬检测请按2，恢复出厂状态请按3，语言音量请按4，时间设置请按5，退出请按*号键”。

开门功能:语音播放“常开设置请按1,自动关锁请按2，斜舌超时回锁请按3，退出请按*号键”

防撬检测:语音播放“打开防撬检测请按1,关闭防撬检测请按2，退出请按*号键”

恢复出厂状态:语音播放“即将恢复出厂状态，按#键确认，退出请按*号键”

语言音量:语音播放“语言设置请按1，音量设置请按2，退出请按*号键”

时间设置：根据语音提示分别输入年、月、日、时、分、秒。

6.使用方法

6.1 在常用模式下

6.1.1 密码开锁



输入已添加的密码，按#号键确认，密码验证成功语音提示“请开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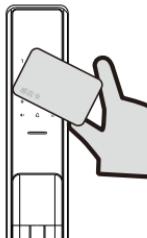
△ 注意 注意用户密码前后可任意添加虚位密码，包含虚位密码在内的长度不要超过30位，彻底消除开门密码泄露的风险。

6.1.2 指纹开锁



将已添加的指纹以正确的方式放在指纹采集器上，指纹验证成功，语音提示“请开门”。

6.1.3 刷卡开锁



将已添加的感应卡靠近或者贴在键盘区，感应卡验证成功语音提示“请开门”。

6. 使用方法

6.2 应急开启方法

6.2.1 机械钥匙开启

若出现忘记密码，电池电量耗尽或系统无法运作等紧急情况，可使用备用机械钥匙开锁。



- a、将机械钥匙插入锁具下方的备用机械钥匙口。
- b、转动钥匙后，即可开锁。

6.2.2 USB紧急供电

当电池耗尽而且没有带钥匙的情况下，外接电源可即插即用，无需等锂电池充电，按正常步骤开门即可。

△ 注意 外接电源建议使用输出电流2A（含）以上的充电宝或充电器。

6.3 门锁定

6.3.1 门外开锁

用户验证成功。开锁成功后，播放语音“请开门”。

6.3.2 门外一键上锁

按门外键盘“上锁”键，可以实现一键关锁。关锁成功后，播放语音“已关锁”。

6.3.3 门内一键开锁

门内有单独的开锁按键，可以实现一键开锁。开锁成功后，播放语音“请开门”。

6.3.4 门内一键关锁

按门内单独的关锁键，可以实现一键关锁。关锁成功后，播放语音“已关锁”。

6.4 常开功能

6.4.1 常开功能



当举行会议或其他集体活动时，可将门锁设置成常开状态，设置成功后无需其他操作，直接开门。

6.4.2 常开功能设置方法

进入系统设置，按4号键进入开门功能，再按1号键进入常开设置模式。

打开常开后，门内一键关锁或者按“上锁”键上锁都会关闭常开。

6. 使用方法

6.5 试开冻结功能



当指纹、密码、感应卡在5分钟内错误次数连续 ≥ 3 时，发出声光报警；错误次数连续 ≥ 5 次时，系统冻结95秒，95秒内不可再识别指纹、密码、感应卡。

6.6 电池电量检测



当电池电压低于6.8V时，可正常识别，但每次，上电后都会先有语音提示“电量不足，请更换电池”。

△ 注意 提示电量不足时，请及时充电，以免电量耗尽后关机。

7. 微信小程序

智能锁动态钥匙

- 1、锁上注册管理员密码，如：123123。
- 2、打开微信小程序“智能锁动态钥匙”，输入管理员密码（123123），点击“生成密码”按钮。
- 3、生成一组15位数字动态密码。
- 4、在锁上输入这组15位数字动态密码，按#号确认，验证开锁。

8. 安装步骤

零件明细：

方轴100MM

连接螺柱40MM

开口销

M4盘头螺丝

竹节螺丝95MM

竹节螺丝45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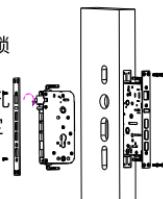
拨片

锁芯

一、安装锁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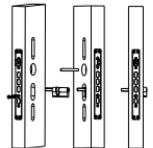
1、根据开门方向，将锁体锁舌换向。

2、锁体放入已开好门孔的门体内，并用螺丝固定好锁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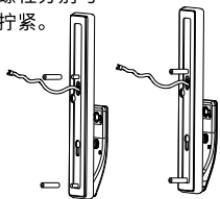
二、安装锁芯

将应急锁芯装入锁体中，锁芯连接杆超出门内侧7-12mm做标记，拆卸后切除多余部分，然后用锁芯固定螺丝固定。



三、安装外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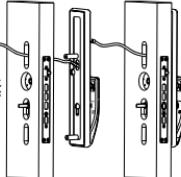
将两颗连接螺柱分别与前面板螺柱拧紧。



四、固定外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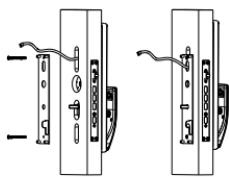
1、将外面板连接线穿过最上端过线孔。

2、将锁芯头穿过面板锁芯孔，后将面板紧贴门外侧。



五、固定后铁板

根据门的厚度，将竹节螺丝裁剪至需要长度后，将后铁板贴于门内侧，并用竹节螺丝拧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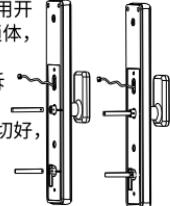


六、安装内面板

1、根据门的厚度切割方钢合适的尺寸。

2、先将方钢放入内面板用开口销固定，穿过门上的锁体，露出锁体的距离为5-10mm做记号，然后将方钢拆下，切除记号多出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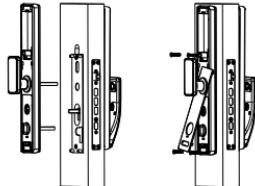
3、将方钢和旋钮拨片裁切好，用开口销固定。



七、固定内面板

1、将内面板紧贴门内侧，并用四颗M4螺丝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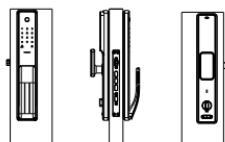
2、盖上内面板电池盖。



八、测试智能锁

1、操作内执手、反锁旋钮和机械钥匙，检查各个连部件是否工作正常。

2、装上电池，按照说明书指导操作，检查密码，指纹及滴胶卡是否工作正常。



▲ 注意

1、全自动款仅支持二段锁体，请谨慎使用。

2、本产品支持天地钩，但由于大部分门的天地钩规格、标准不同，安装后可能会出现开锁卡涩、不顺畅、无法开锁等情况，因此不建议安装。

史丹利（智能锁）保修卡
Stanley® (Smart Lock) Warranty Card

用户姓名 Customer Name	
联系电话 Phone Number	
安装地址 Installation Address	

产品型号 Model Number	
锁芯型号 Cylinder Number	
机身条码 Serial Number	
购买日期 Date purchased	
安装日期 Date installed	

销售商 Distributor Name	
联系地址 Address	
联系电话 Tel	
销售商公章 Distributor stamp	

史丹利（智能锁）保修卡
Stanley® (Smart Lock) Warranty Card

用户姓名 Customer Name	
联系电话 Phone Number	
安装地址 Installation Address	

产品型号 Model Number	
锁芯型号 Cylinder Number	
机身条码 Serial Number	
购买日期 Date purchased	
安装日期 Date installed	

销售商 Distributor Name	
联系地址 Address	
联系电话 Tel	
销售商公章 Distributor stamp	

史丹利（智能锁）安装回执单

Stanley® (Smart Lock) Installation Receipt

用户姓名 Customer name		联系电话 Phone number	
安装地址 Installation address		产品型号 Model number	
		锁芯型号 Cylinder number	
销售商 Distributor		购买日期 Date purchased	
		销售商电话 Distributor Tel	
安装单位 Installation company		安装日期 Date installed	
		安装单位电话 Installation company telephone	
机身条码 Serial Number	请将机身条码贴在此处 Please paste the barcode of the fuselage here		
以下内容请用户填写 User please fill out the following content			
安装情况 Installation	安装前是否检查/检测 Whether to check/test before installation	<input type="checkbox"/>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安装完毕是否清理现场 Is the site cleaned up after installation	<input type="checkbox"/>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使用指导 User Guides	是否掌握管理密码/指纹的设置 Mastered the setting of password/fingerprint or not	<input type="checkbox"/>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是否掌握指纹/IC卡/密码/钥匙等开门方式的设置 Whether to master the setting of fingerprint/IC card/password/key to open the door	<input type="checkbox"/>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是否了解日常保养常识 Do you understand common sense of daily maintenance	<input type="checkbox"/>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请对我们的服务进行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satisfaction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general <input type="checkbox"/> 差 difference			

史丹利（智能锁）安装回执单

Stanley® (Smart Lock) Installation Receipt

用户姓名 Customer name		联系电话 Phone number	
安装地址 Installation address		产品型号 Model number	
		锁芯型号 Cylinder number	
销售商 Distributor		购买日期 Date purchased	
		销售商电话 Distributor Tel	
安装单位 Installation company		安装日期 Date installed	
		安装单位电话 Installation company telephone	
机身条码 Serial Number	请将机身条码贴在此处 Please paste the barcode of the fuselage here		
以下内容请用户填写 User please fill out the following content			
安装情况 Installation	安装前是否检查/检测 Whether to check/test before installation	<input type="checkbox"/>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安装完毕是否清理现场 Is the site cleaned up after installation	<input type="checkbox"/>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使用指导 User Guides	是否掌握管理密码/指纹的设置 Mastered the setting of password/fingerprint or not	<input type="checkbox"/>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是否掌握指纹/IC卡/密码/钥匙等开门方式的设置 Whether to master the setting of fingerprint/IC card/password/key to open the door	<input type="checkbox"/>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是否了解日常保养常识 Do you understand common sense of daily maintenance	<input type="checkbox"/>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请对我们的服务进行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satisfaction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general <input type="checkbox"/> 差 difference			

质保期承诺

1、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1.1 供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供货合同约定的深铁阅海境等三个项目智能门锁采购及安装工程保修责任。

1.2 凡属于供方原因造成的各部分的质量问题或其他缺陷，及由于供方维修造成的业主的相关损失，均属于供方保修责任范围；不属于供方责任，但是经由双方协商由供方供货的，供方应配合维修，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2、质量保修期

保修期自项目集中交房之日（以需方书面通知为准）起计 2 年，同时不低于同类企业的一般性或公认的规定，以严格者为准。

3、质量保修责任

3.1 供方应于工程交竣前十天内向需方申报管理人员架构、相关责任及工种拟派维修人员明细，报需方、监理审批批准；并在维修期内按照需方（货物业管理公司）、监理要求随时增添调整相关人员。满足现场维修要求。

3.2 如产品出现问题，须在接到需方通知 2 小时内做出响应，4 小时内赶到现场免费服务，10 小时内解决非系统问题，24 小时内解决小系统问题，48 小时内解决大系统问题。保证一次性维修达到合格并满足使用要求（维修部位的质保期与约定的质保期相同，从维修工作完成之次日起计算）

3.3 供方每次维修完毕，应负责将施工现场清理干净并在完成后取得业主和需方或物业管理公司的验收签字。

3.4 集中交付期间（具体时间以需方书面通知为准），供方需按需方要求安排专人至项目现场配合交付，如发生紧急事件应及时配合需方处理。

3.5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需方货管理公司组织验收。

3.6 供方需自行储备不低于项目供货数量 3%的备品备件，以便集中交付期间及保修期内能及时响应，如有需要先更换整套锁以满足甲方客户的日常使用需求。

3.7 质保期满后的服务条款：供方对所承建的工程实行质量维修，质保期满后常年提供成本价格维护。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 深圳市集宝佳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深圳市集宝佳科技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		
经济类型	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单位简介	一般经营项目： <u>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和销售；软件技术开发；电子门锁、电子窗帘、智能玩具、智能家具、安防产品的研发及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建筑装饰材料、装潢板材、金属材料、不锈钢制品、木材、汽车配件、机械设备、五金建材、日用百货的销售、上门安装；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网络软件技术的研发及销售。（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普通货运。</u>				
单位概况	职工总人数	9人		工程技术人员	3人
	生产工人	3人		经营人员	3人
	固定资产	万元	资金性质	生产性	万元
				非生产性	万元
	流动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万元
				银行贷款	万元
主要资质证书					
质量保证体系					
经济指标	年份	销售收入（万元）		利润（万元）	
	2024年	62.4203		-7.8323	
	2023年	72.3557		45.7144	

注：表格不够可另附说明。

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 (注册时间2019年9月25日 注册资金200万)



开户许可证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深圳市集宝佳科技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41005300040043860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红岭北路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舒婷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840231451301

农业银行深圳红岭北路支行

2019 年 10 月 11 日

[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财务报表\(需附汇总表如下\)](#)

资产负债表 (万元)				利润表 (万元)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资产规模	资产负债率	资产规模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08.1995	115.92	376.5129	115.11	72.3557	45.7144	62.4203	-7.8323

2023 年利润表

利润表			
深圳市集宝佳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2期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本月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723,557.63	
减：营业成本	2	151,713.80	
税金及附加	3	-45.30	
其中：消费税	4		
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153.63	
资源税	7		
土地增值税	8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税、排污费	10		
销售费用	11		
其中：商品维修费	12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管理费用	14	113,767.15	1,036.77
其中：开办费	15		
业务招待费	16	407.00	
研究费用	17		
财务费用	18	977.00	-6.32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50.00	-6.32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457,144.98	-1,030.45
加：营业外收入	22		
其中：政府补助	23		
减：营业外支出	24		
其中：坏账损失	25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税收滞纳金	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457,144.98	-1,030.45
减：所得税费用	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457,144.98	-1,030.45

2023 年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			
深圳市集宝佳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2期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月数	本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43,599.59	315,651.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120,000.00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111,880.33
支付的税费	5		440.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1,063.55	167,14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42,536.04	-83,818.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	10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42,536.04	-83,818.01
加：期初现金余额	21	112,074.64	238,428.69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154,610.68	154,610.68
补充资料	23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4		
净利润	25	-1,030.45	457,144.98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26		
固定资产折旧	27		
无形资产摊销	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		
财务费用(减：收入)	33	-6.32	-50.00
投资损失(减：收益)	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8	43,599.59	-439,024.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9	-33.10	-101,938.18
其他	40	6.32	5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	42,536.04	-83,818.0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42		
债务转为资本	43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4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45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46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	154,610.68	154,610.6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8	112,074.64	238,428.6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9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	42,536.04	-83,818.01

2023 年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深圳市集宝佳科技有限公司			2023-12-31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所有者（或股东）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54,610.68	238,428.69	短期借款	31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3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33	65,889.96	65,889.96
应收账款	4	1,764,641.69	1,274,980.28	预收账款	34	315,150.83	315,150.83
预付账款	5	1,046,497.95	1,097,934.55	应付职工薪酬	35		23,300.23
应收股利	6			应交税费	36	-4,037.54	-65,584.13
应收利息	7			应付利息	37		
其他应收款	8	116,245.24	115,445.24	应付利润	38		
存货	9			其他应付款	39	3,195,597.03	3,335,781.57
其中：原材料	10			其他流动负债	40		
在产品	11			流动负债合计：	41	3,572,600.28	3,674,538.46
库存商品	12			非流动负债：			
周转材料	13			长期借款	42		
其他流动资产	14			长期应付款	43		
流动资产合计	15	3,081,995.56	2,726,788.76	递延收益	44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长期债券投资	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长期股权投资	17			负债合计	47	3,572,600.28	3,674,538.46
固定资产原价	18						
减：累计折旧	19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在建工程	21						
工程物资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开发支出	26			资本公积	49		
长期待摊费用	27			盈余公积	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未分配利润	51	-490,604.72	-947,749.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2	-490,604.72	-947,749.70
资产总计	30	3,081,995.56	2,726,788.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3	3,081,995.56	2,726,788.76

2024 年利润表

利润表			
深圳市集宝佳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2期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本月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624,203.53	
减：营业成本	2	498,610.59	180,000.00
税金及附加	3	78.85	
其中：消费税	4		
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资源税	7		
土地增值税	8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税、排污费	10		
销售费用	11		
其中：商品维修费	12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管理费用	14	203,046.19	143,877.09
其中：开办费	15		
业务招待费	16	720.00	
研究费用	17		
财务费用	18	989.62	-1.52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14.88	-1.52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78,521.72	-323,875.57
加：营业外收入	22	198.24	
其中：政府补助	23	198.24	
减：营业外支出	24		
其中：坏账损失	25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税收滞纳金	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78,323.48	-323,875.57
减：所得税费用	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78,323.48	-323,875.57

2024 年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			
深圳市集宝佳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2期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月数	本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0,000.00	71,677.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177,308.37	86,258.36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180,000.00	204,939.57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支付的税费	5		78.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7,308.37	-47,083.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	10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7,308.37	-47,083.06
加：期初现金余额	21	100,219.25	154,610.68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107,527.62	107,527.62
补充资料	23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4		
净利润	25	-323,875.57	-78,323.48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26		
固定资产折旧	27		
无形资产摊销	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		
财务费用(减：收入)	33	-1.52	-14.88
投资损失(减：收益)	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7		-742,256.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8	6,000.00	12,038.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9	325,183.94	761,457.55
其他	40	1.52	14.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	7,308.37	-47,083.0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42		
债务转为资本	43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4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45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46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	107,527.62	107,527.6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8	100,219.25	154,610.6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9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	7,308.37	-47,083.06

2024 年资产负债表

深圳市集宝佳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12-31			单位: 元	
资产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所有者(或股东)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07,527.62	154,610.68	短期借款	31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3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33	607,295.89	65,889.96		
应收账款	4	2,409,814.69	1,764,641.69	预收账款	34	326,650.83	315,150.83		
预付账款	5	412,650.00	1,046,497.95	应付职工薪酬	35	21,183.94			
应收股利	6			应交税费	36	-62,217.86	-4,037.54		
应收利息	7			应付利息	37				
其他应收款	8	92,881.25	116,245.24	应付利润	38				
存货	9	742,256.07		其他应付款	39	3,441,145.03	3,195,597.03		
其中: 原材料	10	-17,539.92		其他流动负债	40				
在产品	11			流动负债合计:	41	4,334,057.83	3,572,600.28		
库存商品	12	759,795.99		非流动负债:					
周转材料	13			长期借款	42				
其他流动资产	14			长期应付款	43				
流动资产合计	15	3,765,129.63	3,081,995.56	递延收益	44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长期债券投资	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长期股权投资	17			负债合计	47	4,334,057.83	3,572,600.28		
固定资产原价	18								
减: 累计折旧	19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在建工程	21								
工程物资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开发支出	26			资本公积	49				
长期待摊费用	27			盈余公积	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未分配利润	51	-568,928.20	-490,604.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2	-568,928.20	-490,604.72		
资产总计	30	3,765,129.63	3,081,995.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3	3,765,129.63	3,081,995.56		

.重难点分析、质量和工程保障措施（对工程重点、难点部位的理解及施工方案及质量、工期的保证措施）

4. 1重难点分析

（1）工程重点

严格遵守参选规则及范围执行深铁前海时代项目7-2号地块智能门锁采购与安装工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智能门锁及装饰锁（含门把手）的供货、安装、调试、第三方检测 或 验收、技术培训、门锁维护、智能门锁终端设备等采购（含门锁管控管理平台及移动 管理端APP）、成品保护、收边收口及交付前保洁等全部作业内容，确保验收合格以及 与本工程相关的所有服务内容。负责入户门配套机械锁的拆除。我司有权根据项目的实 际 情况，对合同标的和数量进行调整，我司不拒绝执行比选人因工程需要而增减或调整 的工作。

（2）难点部位：

1. 安装精度要求高：密码锁的安装需要极高的精度，任何微小的误差都可能导致锁体无法正常工作。例如，锁体的嵌入式设计与常规智能锁的安装标准存在较大差异，需要精准的入式安装尺寸和特殊的锁芯适配。
2. 技术复杂度高：密码锁的安装涉及到多个部分，需要专业的知识和技能。如果安装不当，可能会导致锁舌装反、导向片焊接在一起等问题，这不仅会增加安装难度，还可能影响门锁的使用效果
3. 设备兼容性问题：在更换智能锁时，原有的电子锁芯和新智能锁的兼容性是一个挑战。需要确保新锁体与原有电子锁芯的完美匹配，这通常需要专业的技术人员进行调试和适配
4. 安全问题：密码锁的安装过程中需要注意防止设备被损坏或被盗取。安装过程中应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确保设备的安全
5. 用户指导和培训：安装完成后，需要对用户进行详细的操作指导，确保他们能够正确使用密码锁的各种功能，避免因操作不当导致的安全问题
6. 门体结构适配性
难点：智能装甲门锁对门体的材质和厚度要求严格，若门体结构不匹配或强度不足，可能导致安装后锁体松动或功能异常，或导致锁体的锁舌位置和扣板位置卡住无法正常锁舌回缩的动作。

解决方案：需精确测量门体尺寸、材质特性及锁体嵌入深度，确认锁体安装尺寸核算锁芯具体尺寸，安装门调整门与门框之间的精度，确保锁具与门框、门扇的适配性。

7. 电子系统集成复杂性

难点：智能锁涉及人脸识别、指纹识别、密码、APP控制、应急供电等多模块集成，需确保电路稳定性、抗干扰能力及与智能家居系统的兼容性。

解决方案：电路布线与通信协议的标准化，安装前进行全功能模拟测试，前期供电布线需要提前做好准备工作，独立供电线路+备用电池盒，避免因断电导致系统失效。采用屏蔽线缆并远离强电线路，减少信号干扰。避免信号干扰或兼容性冲突。

8. 安全防护等级要求高

难点：装甲门锁需达到防撬、防钻、防技术开启的行业标准（如C级锁芯），安装时需确保锁体与门框的加固强度。

解决方案：隐蔽式安装工艺（如隐藏螺丝）和锁体与门框的多点固定。隐蔽式安装后，使用防拆报警装置。确保达到安全防护标准等级。

9. 工期与交叉施工协调

难点：项目多处于装修后期，需与门厂沟通门体和门框安装、强弱电布线等工序交叉作业，易因协调不足导致返工或延误。

解决方案：工序衔接计划及现场多方沟通机制，部分安装事项可以在门厂沟通相关事宜。制定分阶段施工计划（如门框预埋→门厂内锁体安装→电路调试→门体安装→装饰收口）。

4.2 施工方法

(1) 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包括以横道图或标明关键线路的网络进度计划、保障进度计划需要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拟配 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需求计划及保证措施、材料设备进场计划及其他 保证措施、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

降低环境污染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1. 深铁前海时代项目7-2号地块位于深圳市前海合作区，滨海大道和梦海大道交叉口的东北侧。本项目用地面积 38218.83 m²，总建筑面积 246446.08 m²，其中地下室建筑面积 64887.77 m²，地上核增建筑面积 34823.31 m²，商业建筑面积 1049 m²，8 栋高层及超高层住宅建筑面积 145686 m²，共608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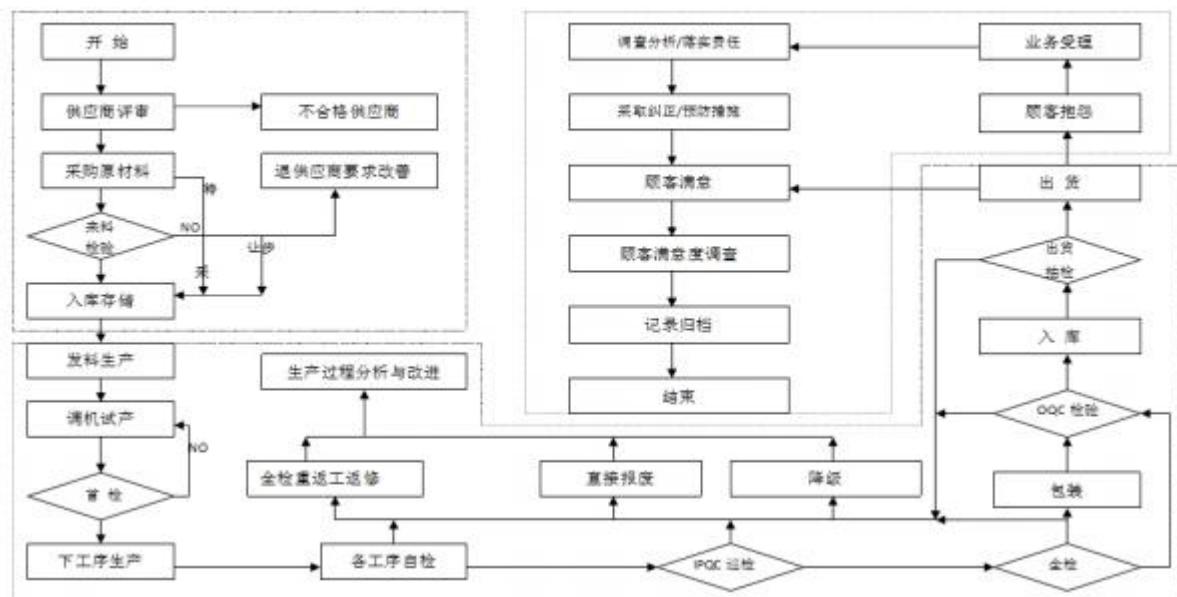
2. 产品规划方案：根据项目建设规划，达产年产品规划设计方案为：智能门锁狮柯。综合考虑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发展战略、产品市场定位、资金筹措能力、产能发展需要、技术条件、销售渠道和策略、管理经验以及办元相应配套设备、人员素质以及项目所在地建设条件与运输条件、有限公司的投资能力和原辅材料的供应保障能力等诸多因素，项目按照规模化、流水线生产方式布局，本着“循序渐进、量入而出”原 则提出产能发展目标。

3. 原材料供应：项目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及辅助材料有：面板、锁体、五金件等我司完全能够稳定供应上述所需原料，供货商可以完全保障项目正常经营所需要的原辅材料供应，同时能够满足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今后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的预期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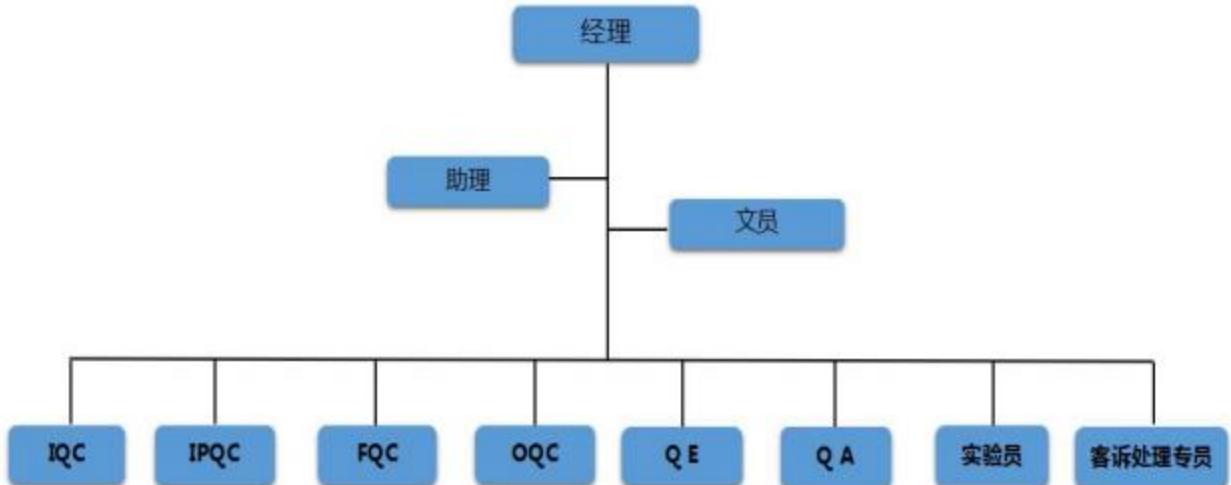
4. 质量目标

为了满足顾客、相关方的要求，并争取超越顾客及相关方的期望，将质量目标贯穿于组织的全过程，以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战略目标，狮柯本着“品质无折扣，追求零缺陷”的品质理念，设定质量目标：原材料合格率≥95%；产品直通率≥98%；成品合格率≥99%；顾客满意度≥95%；为实现目标达成，采取一系列品质控制方案。

品质控制流程图



5. 组织架构图



职责说明：

- 1、负责建立质量体系，确保质量体系有效进行；
- 2、负责制定品质部门年度战略规划与月度工作计划；
- 3、负责品质内部机构的组织设定与人员编制；
- 4、负责过程质量的监控，包括IQC, FQC, 客户投诉，对产品实现过程进行记录，测量，组织相关部门采取措施确保过程能力；
- 5、建立，健全公司质量管理制度，按规定提出质量奖惩建议；
- 6、负责质量体系的正常和有效运行，制定内部审核计划，联络外部审核事宜；
- 7、参与供应商的开发与评审，包括供应商的质量体系保证能力评审和供货业绩的考核；
- 8、负责组织制定公司年度质量目标，并组织相关部门对质量目标进行分解，确保达成公司质量目标；
- 9、负责建立品质目标责任制度，并对目标达成进行分析与改善；
- 10、负责质量事故的处理，并组织和督促相关部门采取纠正措施员的辅导和考核，采取措施不断提高员工的绩效；
- 11、组织品质会议工作；
- 12、负责收集国内外产品、行业及企业的相关标准，并在公司组织培训与实施，确保产品符合要求；
- 13、各类样品评审工作；
- 14、上级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2.3. 文件建立

对公司管理体系文件的结构和要求进行策划。

A—管理手册（包括方针、目标）

B—程序文件（附清单）

C—支持性文件：公司所确定的其他文件，包括各种管理规定、作业指导书、标准、法律法规、报告、表格等。

D—记录：完成过程和达到结果客观证据的各种记录。

质量管理手册

序号	文件名称	编号	制定单位
1	文件与资料管理程序	HT-QESP-01	行政部
2	记录管理程序	HT-QESP-02	行政部
3	管理评审管理程序	HT-QESP-03	管代
4	人力资源管理程序	HT-QESP-04	行政部
5	客户管理程序	HT-QESP-05	运营部
6	设计和开发管理程序	HT-QESP-06	研发中心
7	采购管理程序	HT-QESP-07	采购部
8	生产管理程序	HT-QESP-08	生产部
9	标识和追溯管理程序	HT-QESP-09	品管部
10	产品防护管理程序	HT-QESP-10	仓储部
11	内部审核管理程序	HT-QESP-11	管代
12	产品检验管理程序	HT-QESP-12	品管部
13	不合格品管理程序	HT-QESP-13	品管部
14	纠正预防措施管理程序	HT-QESP-14	管代
15	环境因素识别和评价程序	HT-QESP-15	管代
16	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和风险控制策划程序	HT-QESP-16	行政部
17	识别、获取法律法规和其它要求管理程序	HT-QESP-17	行政部
18	内外部信息交流程序	HT-QESP-18	管代
19	合规性评价管理程序	HT-QESP-19	管代
20	环境运行管理程序	HT-QESP-20	管代
21	职业健康安全运行控制管理程序	HT-QESP-21	管代
22	应急准备与响应管理程序	HT-QESP-22	管代
23	绩效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	HT-QESP-23	管代
24	认证产品一致性控制程序	HT-QESP-24	品管部
25	认证证书和标志的使用程序	HT-QESP-25	行政部
26	关键原材料定期检验控制程序	HT-QESP-26	品管部
27	例行检验和确认检验控制程序	HT-QESP-27	品管部
28	检测仪器控制程序	HT-QESP-28	品管部

1. 环境保护

项目符合发展规划，产业结构调整规划和国家的产业发展政策;对产生的各类污染物都采取了切实可行的治理措施，严格控制在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内，项目建设不会对区域生态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

项目设计中采用了清洁生产工艺，应用清洁原材料，生产清洁产品，同时采取完善和有效的清洁生产措施，能够切实起到消除和减少污染的作用。项目建成投产后，各项环境指标均符合国家和地方清洁生产的标准要求。

(2) 施工方案及技术措施:

为适应本项目生产和检验的需要，确保产品的质量，增强生产工艺的可操作手段，必须完整配置各种技术装备，本项目生产设备和检测设备应选择国内外现有的先进、成

熟、可靠的设备，在主要设备选型上应遵循以下原则：

1、主要设备的配置应与产品的生产技术工艺及生产规模相适应同时，能够达到节能和清洁生产的各项参数要求。

2、项目所选设备必须技术先进、性能可靠，达到目前国内外先进水平，经生产厂家使用证明运转稳定可靠，能够满足生产高质量产品要求。

3、设备性能价格比合理，使投资方能够以合理的投资获得生产高质量产品的生产设备，对生产设备进行合理配置，充分发挥各类设备的最佳技术水平。

本期工程项目拟选购国内先进的关键工艺设备和国内外先进的检测设备，预计购置安装主要设备共计 147 台(套).

(3) 施工安全措施计划；

施工安全施工人员要求

- 1) 所有施工人员均系本公司直接聘用的合同制员工，经过严格培训至少有两年以上的相关工作经验。
- 2) 所有施工人员必须做到以下现场规范：
- 3) 必须穿着公司工作服装，佩戴识别胸卡
- 4) 工具必须整齐摆放
- 5) 标准货品需按照规格分类整齐摆放
- 6) 施工现场必须及时清理包装杂物，保持地面干净整洁
- 7) 不得在现场吸烟、随地吐痰等不良行为
- 8) 不得损坏客户设施、环境及物品
- 9) 项目控制措施
- 10) 在安装过程中，定期向客户汇报安装进度，并随时接待客户到现场参观和监督。
 - 11) 依照施工图纸和进度安排，按照楼层分货运输，每层货品分类管理。
- 12) 由工程主管编制现场工程计划，交项目负责人和甲方备案
- 13) 分层按图施工，每一楼的工作相对集中。
- 14) 内部分层验收，由工程主管统一负责并监督执行
- 15) 如有需要定期与甲方召开施工情况汇报，并提交于工程计划相配合的工程进度表

(4) 文明施工措施计划；

文明施工防范措施

基本安装规则

- 16) 所有工程人员必须配戴安全帽。穿鞋、着上衣和长裤。
- 17) 在具备危险性工作的同时，必须配戴安装眼镜（两侧有保护罩），安装眼镜需符合工业安全标准。
- 18) 所有工具必须能在正常的操作情况下使用，同时必须具备安全使用说明
- 19) 离地面2米以上的高空作业，必须配戴安全腰带，安全带可紧扣于大夏天台的钢柱部分，使用垂直升降设备时，操作人员不必配安全带。
- 20) 在高空作业情况下，除指定的工作人员外，所有其他人禁止进入施工点的三米范围内。
- 21) 在使用片段危险化学物品时，必须通过上级部门的批准，有关物品的放置必须按照当地政府的有关规则

电力安全

- 1) 任何情况下，禁止进行能源电路的心路工程工作
- 2) 未经有关部门批准，禁止临时电路的检验工作

- 3) 所有固定式及便携式电力设备，必须在安全情况下操作，损毁电线、破裂不规则的插头禁止使用。
- 4) 延长接驳的电线，禁止横跨工地的通道。有关的延长接驳电线必须安全地架起于地面的2.5米以上，同时需要用线布标记。
- 5) 只有法定的持证电工，才能接驳或切断电力设备及有关服务。

(5) 冬季和雨季施工方案：

1、项目设计中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安全技术监察规程》从根本上杜绝设备和管道的跑、冒、滴、漏。对有可能接触到各种有毒、有害物质的操作人员配备必要的防护用品，同时在相应的岗位上设置急救用品，一旦发生中毒事故或雨季漏雨事故，能够使中毒人员及产品得到及时抢救。

4.3 质量、工期的保证措施

(1) 质量保证措施

1. 材料与设备控制

锁体及配件必须符合GB 21556-2008《锁具安全通用技术条件》，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入场前对电子元件进行老化测试，筛选故障率 $>1\%$ 的产品。

2. 施工过程控制验收标准

关键工序（如锁体固定、电路焊接）实行“三检制”（自检、互检、专检）。

使用扭矩扳手确保螺栓紧固力度符合设计要求（如M8螺栓扭矩值12–15N·m）。

3. 验收标准

功能性验收：连续操作500次无故障，防撬测试承受 $\geq 3000\text{N}$ 静压力。

隐蔽工程验收：拍摄影像资料存档，确保线路绝缘电阻 $\geq 10\text{M}\Omega$ 。

4. 我司服务质量管理监控有专门的组织部门和责任人来负责，服务质量监控、服务质量和服务中心质量提升是明确责任部门和责任人的职责。服务质量监控和服务质量与考核挂钩，各岗位在完成任务的同时须按一定的标准保证服务产出的质量水平，并且质量水平和生产数量一起接受考核。内部质量控制需要有完整的内部管理制度体系，倡导服务质量文化、制定内部服务质量管理制度，明确各岗位的产出服务质量水平，从系统上来保证服务质量的水平。通过分析、整理企业内部服务质量运营、业务支持等数据，筛选出可以用来预测客户对服务感知变化的数据指标，同时分析关键的服务流程，甄选一些反映服务质量的关键数据指标，以便建立一个先导性的即时服务水平指数体系，使得服务管理人员在定期服务巡检和满意度调查结果产生之前，就能够监测服务执行中间问题，并视需要采取适当的行动。

5. 日常管理中通过监控服务指标和关键流程的运行情况，了解流程运行效率以及存在的问题，形成闭环的流程监控管理模式，从而推动内部服务效率提升。通过对流程监控以便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过程。服务质量的监控从管理层面、执行层面着手，从内部服务决策到外部服务质量感知，形成一个内外协调、相互印证的体系，才能有效提高服务质量。

(2) 工期保证措施

1. 进度计划优化

采用“关键路径法”编制进度表，预留10%浮动时间应对突发问题。

对高风险工序（如电子调试）提前安排备用班组。

2. 资源保障

配备专用工具包（如门锁开孔定位器、电子诊断仪），减少设备等待时间。

与供应商签订“48小时应急响应协议”，确保配件及时供应。

安装门锁后针对产品门锁面板和五金件做好防护防磕碰保护。

3. 应急预案

制定紧急施工预案。

针对门体尺寸偏差问题，现场常备填充发泡胶及补强钢板。

4. 人员管理

实施“理论+实操”双考核，重点培训门锁安装操作规范和注意事项

每日施工前进行安全交底，检查高空作业平台稳定性。

(3) 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如果我公司有幸能为“[深铁前海时代项目7-2号地块智能门锁采购与安装工程](#)”项目提供服务，我们将成立“专项服务组”，秉承“团队、互动、规划、环保”的企业理念，为贵院提供人性化的产品和服务。

专项组织管理机构分为以下团队：

- A、 Sales Team 销售团队
- B、 Operation Team 运营团队
- C、 Customer service 售后团队



(4) 成品保护和工程保修工作的管理措施和承诺；

成品保护服务人员组装规范

- 1) 组装前，服务人员再次确认图纸及客户处装修，必要时请客户签字，按图施工。 2) 组装时，动作规范，组装质量严格要求。（详见现场产品组装要求）。
- 3) 组装时，工具不要离开自己的视线，若有特殊情况要将组装工具妥善保管。
- 4) 组装时，应避免大声喧哗及组装声音过响，避免影响顾客正常工作。
- 5) 组装时，现场遇到其他施工单位同时施工时，应互相合作配合，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 6) 组装时，服务人员应合理掌控组装进度及现场加班，按时保质完成工作。
- 7) 组装时，人员现场言谈举止及服装仪容应以公司形象为重，注意个人细节。
- 8) 服务人员服从组装工程师的安排，组装工程师必须负责与客户作各项交货事宜的协调。 9) 客户处装修未完，组装完产品应用包装加以覆盖保护，并督导其他施工人员爱惜产品。

(5) 任何可能的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包括工程施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各种风险）的措施；

- 1、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必须根据工业安全卫生的规定，严格按照工程项目劳动安全卫生的原则，将各有害因素控制在规定范围之内，按文明生产要求组织生产，在系统调试安装过程中做好安全保护工作

2、本项目整个生产过程中所采用的原料、辅料品种较多，成分复杂，噪声也能对人体构成威胁，因此对于安全和工业卫生要严格按照国家的规范及法规去设计。公司内有专门的人员负责安全生产，在生产过程中建立严格的防火防爆、防机械伤害等安全生产技术措施，并对上岗工人组织安全教育，制定严格的安全生产操作规程，杜绝一切安全卫生事故的发生。

3、工艺布置应有利于安全生产和有效操作，并按消防安全规范设置安全疏散通道、安全门，为便于事故发生时人员的疏散，在主要安全通道设置事故应急照明和安全疏散标志，车间内配备消防栓、消火箱、灭火器等消防设施。

4、所有电源、电线安装均由有资质的电力部门负责实施，车间低压动力线路及供电照明设施皆要有过热、过流保护，各用电设备应有可靠的接地或接零措施，特殊设备有防静电措施，确保操作安全。建筑物避雷、接地措施要符合有关规定，建筑物防雷接地、用电保护接地、防静电接地及通讯设备安全接地等可共享接地装置，接地电阻<10 欧姆。

5、对所有存在危险因素的区域均放置警示标志，对特殊工种的操作人员，实行定期体检，及时掌握职工的身体状况，预防职业病的发生。

6、建筑装饰采用阻燃材料，设置带离子感应探头的火灾自动报警装置，建立应急照明系统和疏散标志。

7、职工的劳动用品及其它防护用品的配置和发放均按劳动部门的规定执行，根据各岗位要求配备必要的安全劳动保护用品，以确保职工劳动生产过程的安全与健康。

8、项目的安全生产管理纳入公司统一管理，安全责任到人，并加强预防性检测。对新招的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对在岗工人的安全教育做到经常化，制定严格的安全生产操作规程。

9、在总图运输设计中严格执行各种规范和规定，保证建筑物及装置之间的安全距离，并在装置和建筑物之间设环形道路，保证消防安全通道。

10、设置医务室、浴室、休息室等必要的生活福利设施，对空闲地进行绿化，为员工创造优美、舒适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11、自动控制设计以集中检测为主，重要参数引至控制室，随时观察生产过程变化，对确保安全生产的参数设置越限报警。此外，为保证安全生产，还应设置一定数量的自动调节系统，以防不安全事故的发生。

(6) 对总包管理的配合承诺；

产品自检调试：

- 1) 产品组装完毕后，对产品做品质的自我检查，并根据客户确认签字后之平面设计图纸负责产品调试。
- 2) 将现场无法解决问题详细记录并回报排工人。
- 3) 现场清洁：
- 4) 组装完毕后，将现场客户无须留用的包装材料收拾整齐，并堆放在指定的地点。

(7) 与发包人、监理及设计人的配合；

- 1) 我司至少每半年进行一次客户回访，了解供货产品在使用中的性能、质量状况，如发现问题将及时帮助处理、维护。
- 2) 我司会每季度对保修期内产品进行现场巡检计划，每年不少于5次的现场巡检，并提供巡检报告给采购人。

(8)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

退货接受

- 1) 相关销售人员接到甲方通知要求退货时，需详细询问退货原因，填写《销售退 货（换货）通知单》，此单由销售总监或其他销售相关经理签字。
- 2) 销售部门对《销售退货（换货）通知单》进行编号，并填写清楚产品种类、规 格、数量、客户退货原因、各种类产品发货日期、是否符合退换货范围等情况。在填写清楚的情况下，签名后交付库房。
- 3) 成品仓库依据《销售退货（换货）通知单》对退货实物进行核对种类规格及相对数量。若核对结果不相符，则将此单返回销售部，由相关销售内勤人员与退货方沟通确认，销售 处理之后重新提出退货通知。若种类及数量正确，仓库则将此单交付给质量部

